



PAPAGO!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32)

104年年報

PAPAGO Inc. 2015 Annual Report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本報內容及本公司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mops.twse.com.tw | 官方網站：tw.papagoinc.com

Print Date : Apr / 22 / 2016 | MOPS : mops.twse.com.tw | Official Website : www.papagoinc.com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陳柏任

發言人職稱：財務長

聯絡電話：(02)8751-0123

郵件信箱：stockholder@papagoinc.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俊福

代理發言人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8751-0123

郵件信箱：stockholder@papagoinc.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200號4樓

總公司及工廠地址電話：(02)8751-0123

分公司：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網址：www.taishinbank.com.tw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電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邱盟捷、鄭欽宗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 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www.papagoinc.com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一、設立日期	2
二、公司沿革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	3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37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3
伍、營運概況	44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從業員工人數	60
四、環保支出資訊	60
五、勞資關係	61
六、重要契約	63
陸、財務概況	64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64
二、財務分析	7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7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5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加以檢討分析，並評估風險事項	76
一、財務狀況	76
二、財務績效	76
三、現金流量	7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8
六、風險事項	79
七、其他重要事項	83
捌、特別記載事項	8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8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8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8

壹、致股東報告書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研勤科技民國一〇四年在全體同仁努力下，合併營業收入創歷史新高，達到新台幣 14.9 億元，合併稅後淨利歸屬於母公司部份為新台幣 47,204 千元。綜觀來說，研勤科技民國一〇四年的營運結果，在導航產業方面，仍是呈現緩步下滑的趨勢；在行車記錄器方面，受惠於大陸市場的快速成長，全年出貨量已突破七十萬台，出貨量成長 75%，行車記錄器營收約佔合併營收八成。

在研究發展方面，將持續深化行車記錄器的功能與規格，朝向多鏡頭、隨時可分享於網路社群邁進。也將大量投注研發人力於胎壓偵測器，除可以單獨使用外，並可與既有的行車記錄器結合，更進一步為消費者的行車安全把關。

展望民國一〇五年度，研勤科技除持續投資核心品牌「PAPAGO!」行車記錄器在大陸、美國、日本的知名度外，也將積極全力發展胎壓偵測器，相信在這兩大產品線相互拉抬之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將也會是個豐收的一年。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對研勤科技的支持，敬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簡良益

總經理：簡良益

會計主管：陳柏任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90 年 9 月 10 日。

二、公司沿革

- 90 年 09 月：公司成立，定名為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5,000 仟元，主要業務為電子地圖導航軟體。
- 90 年 10 月：推出 PAPAGO 電子地圖導航軟體 V2 版本。
- 91 年 10 月：變更負責人為本公司現任董事長 簡良益先生。
- 91 年 10 月：推出 PAPAGO 電子地圖導航軟體 V3 版本。
- 92 年 06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5,000 仟元，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10,000 仟元。
- 92 年 06 月：推出 PAPAGO 電子地圖導航軟體 V5 版本。
- 93 年 06 月：推出 PAPAGO 電子地圖導航軟體 V7 版本，另配合客戶需求推出 SDK (PAPAGO 軟體開發工具)。
- 93 年 08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10,000 仟元，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20,000 仟元。
- 93 年 09 月：成立摩買城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研勤 PAPAGO 產品總經銷及經營線上購物網站。
- 93 年 12 月：掌握市場需求，推出可攜式導航裝置(PND)之導航軟體。
- 94 年 06 月：推出 PAPAGO 電子地圖導航軟體 V9 版本，並配合市場需求，推出車載機(OBU)版之導航軟體。
- 94 年 07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10,000 仟元，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30,000 仟元。
- 94 年 11 月：為配合營運規模擴大所需，購置新辦公室。
- 94 年 12 月：推出 PAPAGO 電子地圖導航軟體 G10 版本。
- 95 年 06 月：推出 PAPAGO 電子地圖導航軟體 R12 版本。
- 95 年 07 月：本公司正式遷移至新購置之辦公室。
- 95 年 11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6,900 仟元，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36,900 仟元。
- 96 年 04 月：配合 NOKIA Symbian 智慧型手機問市，推出 Symbian 版之導航軟體。
- 96 年 06 月：提高額定資本額至新台幣 200,000 仟元整。
- 96 年 06 月：為拓展泰國市場，與泰國合作夥伴 Aapico Investment Private Limited 合資成立泰國公司 A Maction Co., Ltd.。
- 96 年 07 月：推出 PAPAGO 電子地圖導航軟體 R15 版本。
- 96 年 09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0,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7,400 仟元。
- 96 年 12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 1,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共可認購普通股 1,000,000 股。
- 97 年 03 月：推出 PAPAGO 電子地圖導航軟體 VR-ONE 版本。
- 97 年 04 月：分別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1,070 仟元、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及員工認股權執行 2,48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00,942 仟元。且為配合營運規模擴大所需，處分舊有辦公室並購置新辦公室。
- 97 年 06 月：公司股票辦理公開發行申報生效。
- 97 年 07 月：推出 PAPAGO 電子地圖導航軟體 X2 版本，台灣首創 3D 地標實景導航。
- 97 年 08 月：正式於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登錄興櫃掛牌買賣。
- 97 年 09 月：員工認股權執行 4,4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05,342 仟元。本公司正式遷移至新購置之辦公室。

- 97年10月：研勤科技 PAPAGO!於上海成立研亞軟件公司，全力拓展全中國市場。
- 97年11月：取得崧圖科技(股)公司 50.1%股權，完成整合上游台灣電子地圖圖資資料庫。
- 97年12月：首次推出搭載自有品牌 PAPAGO! X2 之可攜式衛星導航裝置(PND)。
- 98年02月：員工認股權執行 3,125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08,467 仟元。
- 98年03月：推出 PAPAGO 電子地圖導航軟體 X3 版本，發表全新 Z-850 及 Z-810 導航機機款。
- 98年05月：推出支援 Google Phone 之 Android 平台的電子地圖導航軟體。
- 98年06月：推出 PAPAGO 電子地圖導航軟體 X5 版本，真實呈現立體高架道路(Road Elevation)的高度。
- 98年06月：成立審計委員會。
- 98年06月：辦理員工分紅新台幣 1,880 仟元，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110,347 仟元。
- 98年08月：推出 PAPAGO!T600 擁有雙獨力運算核心處理器及五吋大螢幕數位電視導航機。
- 98年08月：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2,540 仟元，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142,887 仟元。
- 98年10月：整合政府資源，跨足車載資通訊產業，發表 TMC 即時路況導航系統；並全面支援於新款 PAPAGO!R 系列導航機種。
- 98年11月：發表 iPhone 平台之電子地圖導航軟體，同步推出台灣、中國大陸、東南亞等三大區域、七個國家等版本。
- 98年12月：進軍車廠供應鏈，與怡利汽車(3497)合作，福斯汽車在台車系內建 PAPAGO!衛星導航系統；中國子公司上海研亞與廣明電子合作已成功打入東南汽車每車新款菱悅車款皆搭載本公司導航系統。奠定 PAPAGO!在 台灣、中國、東南亞市場第一品牌領導地位。
- 98年12月：發表發表全新 PAPAGO! R6600 聲控全功能衛星導航機。
- 99年02月：發表 M6 手機導航終極解決方案，同步支援四大手機平台。
- 99年03月：PAPAGO! 推出【景點工商服務】。
- 99年03月：為拓展泰國市場，成立泰國子公司 PAPAGO (THAILAND) CO., LTD.。
- 99年05月：發表「PAPAGO! 7-Reality 看見真實」，將 DEM(數位地理模型)資料庫加入導航軟體設計中並加入 3D 地形圖、交叉路口特寫、智慧模糊搜尋等三項領先業界技術指標。
- 99年05月：PAPAGO!iPhone 中港合版亮相。
- 99年06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與員工紅利發行新股 3,372 仟股。每股配發現金股利為 0.54509 元、股票股利 2.20454 元。
- 99年07月：發表 PAPAGO! M7 手機衛星導航系統。
- 99年08月：發表全新「動 3D」技術，新增的動態 3D 元素大幅提高道路辨識度及真實度。使導航畫面更加生動、真實且富有自然之趣味。
- 99年09月：發表 PAPAGO!S7 多用途戶外運動型導航機上市，防水防塵抗震還加上了 3D 電子羅盤、氣壓式高度計、旅遊路線軌跡記錄、高度剖面圖等特殊功能，提供自行車、登山、越野等特殊導航模式。
- 99年10月：發表高畫質聲控導航機 Papago!H5600 配備穿透反射式的 5 吋 TFT LCD 觸控螢幕，解析度提升至 800x720 像素。發表 iPhone 平台之 PAPAGO! Driving Recorder(行車記錄器)。
- 100年01月：上櫃掛牌，並推出 PAPAGO! Full HD 行車記錄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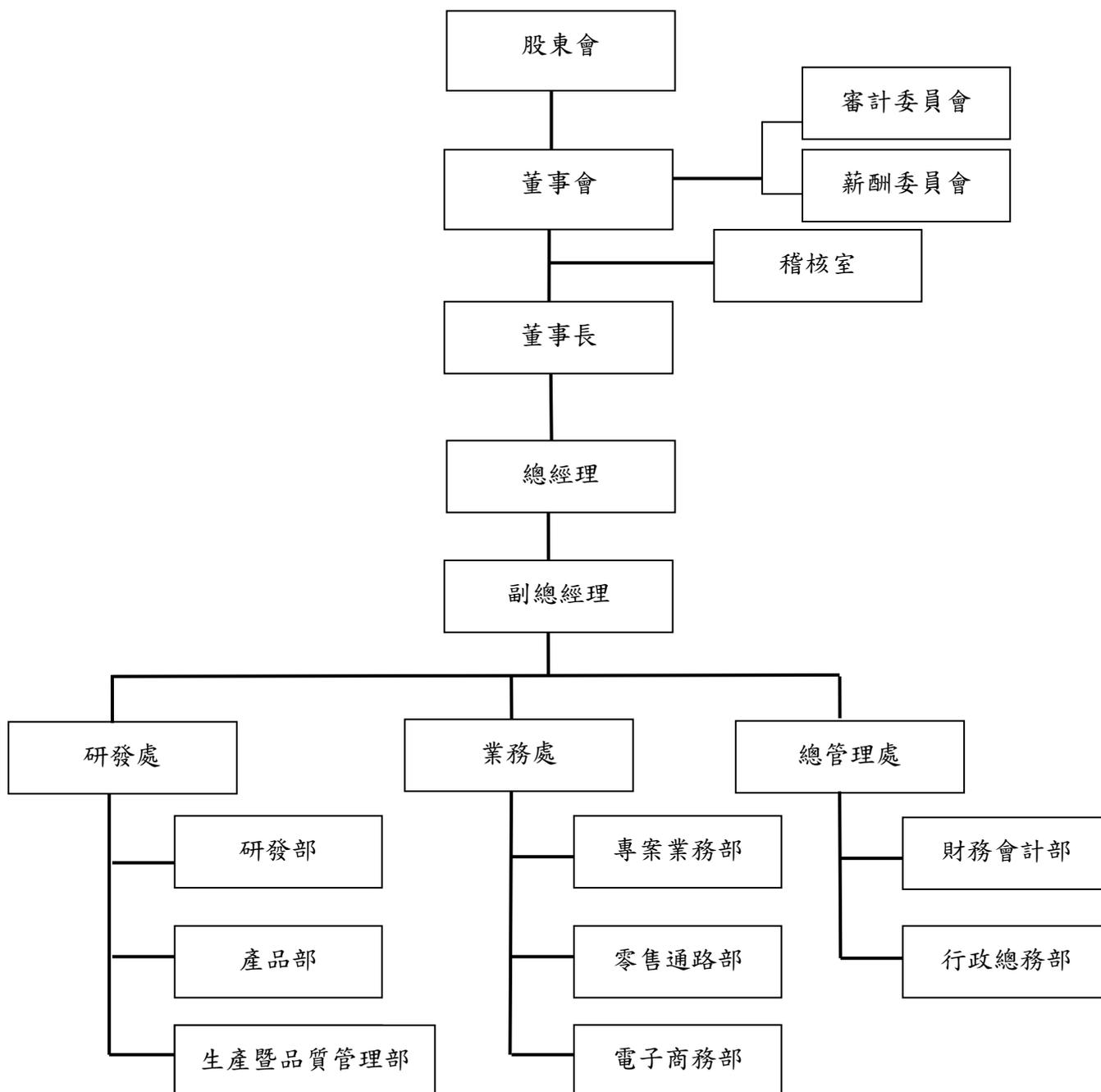
- 100 年 01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50,000 仟元，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226,607 仟元。
- 100 年 02 月：發表 PAPAGO! H8 六吋大螢幕聲控導航機，具獨家聲控導航功能及新增高架平面道路切換模式，使行車路況更加清楚。
- 100 年 05 月：PAPAGO! 走遍大中華 iPhone 中港台三合一上市。
- 100 年 06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1,813 仟股。每股配發現金股利為 1 元、股票股利 0.8 元；配發員工現金股利 3,840 仟元及董事酬勞 1,100 仟元。
- 100 年 09 月：PAPAGO! P1 再進化，推出 P1W 超廣角行車記錄器。
- 100 年 09 月：為開發雲端軟體、資訊內容提供、手機軟體開發，成立子公司研鼎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70% 之股權。
- 100 年 12 月：PAPAGO! Z3 超簡約聲控導航機登場。
- 101 年 01 月：以公司自有品牌【PAPAGO】之名，正式將公司英文名稱由原【MACTION TECHNOLOGIES INC.】變更為【PAPAGO INC.】。
- 101 年 03 月：發表行車記錄器 P3，影像品質更加進化、130 度超廣角，新增與前方車距警示系統及車道偏離警示，預防追撞及疲勞駕駛，行車更加安全。
- 101 年 04 月：研勤科技 PAPAGO 與 Samsung 聯名合作，提供 M9、M10 導航下載服務。
- 101 年 05 月：推出 PAPAGO! PureNavi10，全新車載導航軟體上市。
- 101 年 06 月：研勤科技 PAPAGO! 於 COMPUTEX 國際電腦應用展發表 P3 俄羅斯版。
- 101 年 06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2,936 仟股。每股配發現金股利為 0.2 元、股票股利 1.2 元；配發員工現金股利 2,240 仟元及董事酬勞 960 仟元。
- 101 年 07 月：推出 PAPAGO! 行車記錄器 P3 專利新功能，錄影畫面同步顯示行經地圖和路名。
- 101 年 09 月：研勤科技 PAPAGO! 品牌行車記錄器(中國)單月銷售突破一萬台。
- 101 年 10 月：研勤科技 PAPAGO! 於日本成立 PAPAGO! JAPAN 株式會社，全力拓展日本市場。
- 101 年 11 月：推出 PAPAGO! 行車記錄器專利新功能，速限標誌偵測、疲勞駕駛警示，安全再升級。
- 102 年 01 月：推出研勤科技 PAPAGO! ONE PIECE 航海王導航機，為日本官方唯一授權聯名導航機。
- 102 年 02 月：推出 PAPAGO! 行車記錄器專利新功能，前車起步提醒，獨步全球。
- 102 年 03 月：PAPAGO! P3 榮獲 2013 台灣精品獎肯定。
- 102 年 04 月：首款偏光鏡行車記錄器 PAPAGO! GoSafe 300 上市。
- 102 年 05 月：PAPAGO! 行車記錄器，次世代完美三大功能正式發佈。
- 102 年 06 月：PAPAGO! 行車記錄器 GoSafe 300 榮獲 2013 Computex 創新設計獎。
- 102 年 06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2,604 仟股。每股配發現金股利為 0.1 元、股票股利 0.54 元；配發員工現金股利 1,556 仟元及董事酬勞 667 仟元。
- 102 年 07 月：PAPAGO! 通過 CG6008 通用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
- 102 年 08 月：PAPAGO! 世界地圖全球開賣。
- 102 年 09 月：PAPAGO! PureNavi S1 正式推出，給您無與倫比導航新體驗。
- 102 年 10 月：研勤科技 PAPAGO! 於美國成立 PAPAGO! USA 公司，目標北美市場。
- 102 年 11 月：第二屆 PAPAGO! 石門水庫路跑賽開跑，連續兩年舉辦。

- 102 年 11 月：公司債轉換股份 618 仟股，員工認股權執行 80 仟股。
- 102 年 11 月：研鼎數位(股)公司與崧圖科技(股)公司合併為研鼎崧圖(股)公司
- 102 年 12 月：GoSafe WiFi 榮獲 2014 台灣精品獎肯定，PAPAGO! 連續兩年獲獎。
- 103 年 01 月：PAPAGO! 最快發佈衛星導航加入國道計程收費估算機制。
- 103 年 02 月：公司債轉換股份 81 仟股，員工認股 2 仟股。
- 103 年 03 月：成立子公司研釀生技股份公司。
- 103 年 03 月：榮獲中華徵信所 2014 年版 TOP5000 標章。
- 103 年 04 月：員工認股權執行 3 仟股。
- 103 年 04 月：清新視野大革命，GoSafe200 隱蔽式行車記錄器全新登場。
- 103 年 05 月：PAPAGO! 首款 2K 機種，GoSafe 510 超畫值行車記錄器正式發佈。
- 103 年 07 月：台中車載技術研發中心正式成立。
- 103 年 09 月：行車安全再進化，PAPAGO! 駕駛評分系統正式推出。
- 103 年 10 月：PAPAGO! GoSafe200 GoSafeWiFi 榮獲 2014 年百大創新產品獎。
- 103 年 12 月：PAPAGO! 首款後視鏡機種，GoSafe 372 行車記錄器正式發佈。
- 104 年 01 月：GoSafe360 榮獲 2015 台灣精品獎肯定，PAPAGO! 連續三年獲獎。
- 104 年 02 月：PAPAGO! 首款機車專用機種，GoSafe Moto 正式發佈。
- 104 年 03 月：PAPAGO! 首款汽車緊急啟動鋰行動電源，GoPower100 正式推出。
- 104 年 04 月：PAPAGO! GoSafe150S 榮獲 2015 創新設計獎。
- 104 年 05 月：PAPAGO! 台北三創數位生活園區形象旗艦店開幕。
- 104 年 06 月：PAPAGO! 研勤科技所投資之子公司「研釀生技」於台北永康街開幕第一間「Hodala 精釀啤酒」直營店！
- 104 年 07 月：PAPAGO! 首款胎內式獨立型胎壓偵測器，TireSafe S10I 正式登場。
- 104 年 08 月：PAPAGO! 發表首款全球首創，具備「負離子淨化」能力的行車記錄器 GoSafe 388mini。
- 104 年 09 月：TPMS 胎壓系列產品發表會，推出業界最小的胎壓偵測器及無線充電技術發表。
- 104 年 10 月：PAPAGO! 首款太陽能胎內式無線胎壓偵測器，TireSafe S60I 正式推出。
- 104 年 10 月：員工認股權執行 10 仟股。
- 104 年 11 月：PAPAGO! 於雙十一購物節銷售突破 3200 萬人民幣，創下行車記錄器單日最高銷售記錄。
- 104 年 12 月：PAPAGO! 榮獲第八屆科技趨勢金獎兩項大獎分別為 GoSafe W20-特別推薦金獎 / GoSafe S51G - 人氣風雲金獎。
- 105 年 01 月：PAPAGO! 首款具有無線遙控標記之行車記錄器 GoSafe W20 正式發售。
- 105 年 02 月：PAPAGO! 推出應用於行車記錄器的 OTG 傳輸系統，為行車記錄器帶來更便捷的操作體驗。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與管理本公司內部控制與稽核制度。 2. 執行稽核作業。 3. 內控缺失與異常管理之矯正追蹤。 4. 稽核成果呈報。 5. 確保本公司內控制度與管理規章有效執行。
總經理 (包含副總經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確保企業獲利能力，維持企業營運與永續經營。 2. 擬定各事業部之經營方針與年度策略目標。 3. 督導各事業體計畫展開與執行結果檢討。 4. 協調公司各部門資源分配事項。 5. 擬定外部合作計畫，並維持企業對外良好關係與形象。
研發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研發部：(1)自有品牌軟硬體之整合與手機導航軟體開發暨依各專案合約客戶之需求，進行個別軟體客製化服務。 (2)圖資更新之處理。 2. 產品部：負責產品規格及包裝之制定。 3. 生產暨品質管理部：負責專案客戶客製軟體及標準化軟體產品出貨前之測試驗證，暨自有品牌軟硬體售後服務及維修。
業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專案業務部：負責國內外軟體客製化專案合約之業務接洽，及與品牌通路商洽談個人導航裝置之經銷。 2. 零售通路部：主要係與非品牌通路商接洽本公司產品之買賣事宜。 3. 電子商務部：負責本公司虛擬網路商店之商品銷售業務。
總管理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財務會計部：負責財務運作、資金規劃、處理各項帳務、稅務相關之會計作業，以及股務與董事會運作相關事宜。 2. 行政總務部：負責人力資源與行政總務之策略制定與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05年4月2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股 數		
董事長	中華 民國	簡良益	104.6.8	3年	91.10.01	2,866,650	9.31%	2,966,650	9.63%	30,860	0.10%	0	0%	1.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 碩士 2. 清華大學資訊工程系碩士 3. 英瑞得資訊總經理	1. 本公司總經理 2. 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有限 公司董事長 3. 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 董 事長 4. Maction Technologies Ltd. 董 事長 5. PAPAGO (HK) Limited 董事 長 6. PAPAGO (Thailand) Co., Ltd. 董事長 7. PAPAGO JAPAN 董事 8. PAPAGO INC 董事 9. 英屬開曼群島商中國通訊多 媒體集團(CCMG) 獨立董 事 10. 藍星球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 民國	陳俊福	104.6.8	3年	97.4.24	577,643	1.88%	645,643	2.10%	0	0%	0	0%	1. 逢甲大學資訊工程系學士 2. 英瑞得資訊產品開發部協 理 3. 新眾電腦研發工程師	1. 本公司副總經理 2. 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有限 公司總經理 3. PAPAGO(Thailand)Co.,Ltd 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 民國	王能超	104.6.8	3年	99.6.14	158,485	0.51%	158,485	0.51%	0	0%	0	0%	1. 國立台灣大學地理學系學 士 2. 國立台灣大學地理研究所 碩士	1. 崧旭資訊(股)公司董事長兼 總經理 2. 景翔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3. 藍星球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或配偶、未成人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股數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柏任	104.6.8	3年	104.6.8	223,550	0.73%	323,550	1.05%	0	0%	0	0%	1. 本公司財務長 2. 上研亞軟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監察人 3. 研職生技(股)有限公司董事 4. PAPAGO (Thailand) Co., Ltd. 董事 5. PAPAGO JAPAN 董事 6. 中國數位互動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7. 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乃文	104.6.8	3年	98.6.2	0	0%	0	0%	0	0%	0	0%	1. 東海大學企管系學士 2. 中原大學會計所碩士 3. 台雅國際(股)公司會計副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高誌謙	104.6.8	3年	98.6.2	0	0%	0	0%	0	0%	0	0%	1. 鼎碩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2. Eson Precision Ind. Co., Ltd. 獨立董事(第一上市#5243) 3. 昶和纖維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新副 4.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副 5. 委員會(上市#1528)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進培	104.6.8	3年	100.6.9	0	0%	0	0%	0	0%	0	0%	1. 通泰積體電路董事 2. 廣碩投資(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英偉	104.9.23	-	-	0	0%	12,943	0.04%	2,000	0.01%	0	0%	無	無	無		

(二)董事及監察人教育訓練之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備註
			起	迄					
董事長	簡良益	104.6.8	104.06.23	104.06.23	台灣董事學會	公司治理與政府互動關係	3	6	
			104.07.28	104.07.28			3		
董事	陳俊福	104.6.8	104.07.28	104.07.28	台灣董事學會	創新改變 翻轉企業未來	3	6	
			104.10.06	104.10.06			3		
董事	陳柏任	104.6.8	104.05.14	104.05.15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12	
董事	王能超	104.6.8	104.10.06	104.10.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財務預測相關法律責任：市場，法律與建議作法	3	3	
獨立董事	高誌謙	104.6.8	104.07.28	104.07.28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	"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實務應用	3	6	
			104.09.25	104.09.25			3		
獨立董事	張乃文	104.6.8	104.11.06	104.11.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智慧財產權與營業秘密	3	6	
			104.11.13	104.11.13			3		
獨立董事	陳進培	104.6.8	104.09.22	104.09.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	3	6	
			104.12.22	104.12.22			3		

※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進修時數至少為3小時

1.法人董事之主要股東：無。

2.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性及獨立情形：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 系之公立 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簡良益			✓				✓	✓	✓	✓	✓	✓	✓	1
陳俊福			✓				✓	✓	✓	✓	✓	✓	✓	無
王能超			✓			✓	✓	✓	✓	✓	✓	✓	✓	無
陳柏任			✓			✓	✓	✓	✓	✓	✓	✓	✓	無
張乃文 (獨立董事)		✓	✓	✓	✓	✓	✓	✓	✓	✓	✓	✓	✓	無
高誌謙 (獨立董事)		✓	✓	✓	✓	✓	✓	✓	✓	✓	✓	✓	✓	1
陳進培 (獨立董事)			✓	✓	✓	✓	✓	✓	✓	✓	✓	✓	✓	無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年4月2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簡良益	96.5	2,966,650	9.63%	30,860	0.10%	0	0%	1.台灣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碩士 2.清華大學資訊工程系碩士 3.英瑞得資訊總經理	1.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 2. 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長 3. Maction Technologies Ltd. 董事長 4. PAPAGO (HK) Limited 董事長 5. PAPAGO (Thailand) Co., Ltd. 董事長 6. PAPAGO JAPAN 董事 7. PAPAGO INC 董事 8. 英屬開曼群島商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 (CCMG) 獨立董事 9. 藍星球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俊福	96.5	645,643	2.10%	0	0%	0	0%	1.逢甲大學資訊工程系學士 2.英瑞得資訊產品開發部協理 3.新眾電腦研發工程師	1. PAPAGO (Thailand) Co., Ltd 董事 2. 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財務長	中華民國	陳柏任	96.9	323,550	1.05%	0	0%	0	0%	1.國立台灣大學會計學碩士 2.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主任 3.光寶科技財會專員	1.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監察人 2.研職生技(股)有限公司董事 3. PAPAGO (Thailand) Co., Ltd 董事 4. PAPAGO JAPAN 董事 5. 中國數位互動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6. 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英偉	104.09.23	12,943	0.04%	2,000	0.01%	0	0%	1. 逢甲大學資訊系學士 2. 英瑞得資訊多媒體研發處經理 3. 愛爾得資訊 MIS 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恒優	104.09.08	15,000	0.05%	0	0%	0	0%	1. 大同大學資訊工程系學士 2.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軟體體驗 証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四)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104)支付董事、監察人之酬金：

(1-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簡良益	432	648	0	0	72	80	4,991	5,246	0	0	0	0	0	0	0	0	11.64%	12.66%	無
董事	陳俊福	432	432	0	0	72	72	2,550	6,548	145	145	0	0	0	0	0	0	6.78%	15.25%	無
董事	陳柏任	252	324	0	0	72	80	3,197	3,452	105	105	0	0	0	0	0	0	7.68%	8.39%	無
董事	王能超	432	648	0	0	72	80	0	0	0	0	0	0	0	0	0	0	1.07%	1.54%	無
獨立董事	張乃文	432	432	0	0	72	72	0	0	0	0	0	0	0	0	0	0	1.07%	1.07%	無
獨立董事	高誌謙	432	432	0	0	72	72	0	0	0	0	0	0	0	0	0	0	1.07%	1.07%	無
獨立董事	陳連培	432	432	0	0	72	72	0	0	0	0	0	0	0	0	0	0	1.07%	1.07%	無

(1-2)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2.最近年度(104)支付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簡良益																		
副總經理	陳俊福			216	216	2,187	4,856	0	0	0	0	0	21.34%	0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吳英偉 (9~12月)	7,669	9,468										30.80%						
副總經理	許恆優 (9~12月)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吳英偉、許恆優	吳英偉、許恆優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陳俊福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簡良益	簡良益、陳俊福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4	4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及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董事酬金情形如下：

單位：%

職 稱	103 年度	104 年度
董事酬金(含兼任經理人之員工紅利)	-15.7	30.38
監察人酬金	(註 1)	(註 1)

註1：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無監察人之酬金。

2.本公司董事酬金有領取合併報表內其他公司之酬金情形如下：

單位：%

職 稱	103 年度	104 年度
董事酬金(含兼任經理人之員工紅利)	-25.91	41.05
監察人酬金	(註 1)	(註 1)

註1：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無監察人之酬金。

3.本公司103及104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其酬金給付方式係依其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等予以發放。其分析如下：

單位：%

職 稱	103 年度		104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10.29	-17.93	21.34	30.80

4.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給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董事酬勞按股東會通過之年度盈餘分派案支領董事酬勞。

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

(2)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依經董事會通過之本公司薪酬管理辦法辦理。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多寡係參考國內外業界水準、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未來風險及對公司營運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 105 年度第一季止董事會開會七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簡良益	7	0	100%	104.6.8 股東常會連任
董事	陳俊福	5	2	71%	104.6.8 股東常會連任
董事	王能超	7	0	100%	104.6.8 股東常會連任
董事	陳柏任	4	0	100%	104.6.8 股東常會就任
獨立董事	張乃文	6	1	86%	104.6.8 股東常會連任
獨立董事	高誌謙	7	0	100%	104.6.8 股東常會連任
獨立董事	陳進培	5	2	71%	104.6.8 股東常會連任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p> <p>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不適用。</p> <p>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為健全公司治理及加強董事會相關職能已於 98 年設立審計委員會同時廢止監察人制度；並於 100 年度成立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薪酬管理機能，其執行情形請參閱「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p> <p>四、獨立董事監督公司重大營運計畫之執行及財務報表之編製情形：本公司獨立董事有兩人具有會計或財務專業背景，針對財務報表之編製皆會與會計專責單位溝通並審查其合理性，同時亦會提供相關建議。</p>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 105 年度第一季止審計委員會六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備註
獨立董事	高誌謙	6	0	100.00%	104.6.8 連任
獨立董事	張乃文	5	1	83.33%	104.6.8 連任
獨立董事	陳進培	4	2	66.67%	104.6.8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稽核主管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內部控制制度之制訂定及修改。
 - 2.稽核主管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年度內控自檢情形及結果。
 - 3.稽核主管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年度稽核計畫與執行情形。
 - 4.會計師不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新制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相關證券法規。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櫃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依據「上市櫃治理實務守則」內容訂定相關辦法。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台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受理股東問題及建議。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本公司可經由股務代理提供股東名簿資料，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並依上市公司資訊申報作業辦法規定辦理申報。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本公司訂有『子公司監理作業管理辦法』及『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及內部控制相關作業規定，以規範有關事宜。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V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以規範有關事宜。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p> <p>(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V	V	無重大差異。
<p>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V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V		無重大差異。
<p>六、資訊公開</p> <p>(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V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已落實發言人制度。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進修之情形、風險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進修之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1.本公司重視員工權益，除設有專人辦理職工福利，亦鼓勵員工進修，相關權益及休假皆比照勞基法之規定。</p> <p>2.對於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係依照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據以執行，並依法令相關規定，適時揭露相關資訊供社會大眾查詢。</p> <p>3.本公司董事均能本於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行使職權。</p> <p>4.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p> <p>5.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作為本公司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之依據，並不定期檢討本辦法以符合現行法令與實務管理需要。本辦法亦於內部文件管理系統公告，供經理人及員工隨時查閱，同時不定期通知公司內部人內部重大資訊注意事項。</p>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V	1.本公司於民國102年度申請參加CG6008通用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評量結果已達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評量標準，並經該協會授與「CG6008通用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證書」。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已於100年10月26日依法設置薪酬委員會並通過相關辦法。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考試及領 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 董事	張乃文		✓	✓	✓	✓	✓	✓	✓	✓	✓	✓	✓	1	無
獨立 董事	高誌謙		✓	✓	✓	✓	✓	✓	✓	✓	✓	✓	✓	2	無
獨立 董事	陳進培			✓	✓	✓	✓	✓	✓	✓	✓	✓	✓	無	無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4年6月8日至107年6月7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高誌謙	3	0	100%	無
委員	張乃文	3	0	100%	無
委員	陳進培	3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請敘明公司對社會責任(如人權、員工權益、僱員關懷、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 讓社會更好是企業的責任之一，因應每個重要領域制定經營方針，各環節有效的溝通管道、安全的工作環境、照顧弱勢團體雇用視障朋友提供工作機會、環境保護；本公司已訂定員工倫理守則，規範全體同仁行為道德，相關內容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www.papagoinc.com →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道德行為規範。	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V</p> <p>V</p> <p>V</p>	<p>(二) 公司雖未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透過日常宣導遵循道德行為準則。</p> <p>(三) 尚未設置。</p> <p>(四) 員工之獎勵及懲戒制度已規範於「工作規則」及人事相關辦法中訂定並公告。</p>	<p>無重大差異情形。</p> <p>無重大差異情形。</p> <p>無重大差異情形。</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p>	<p>V</p> <p>V</p> <p>V</p>	<p>(一) 環境保護從減少、循環著手。公司推動線上簽核系統減少用紙量，產品上減少過度包裝，也盡可能使用再生物料降低對環境負荷的衝擊；對於各項可回收再利用之下腳料如CD盤、紙箱、面板等，皆依法令規定由合格之回收處理單位進行回收處理再利用。</p> <p>(二) 本公司辦公室定期執行消防安檢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並安排員工進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由財會行政單位負責公司環境維護，每週均有專人負責環境清潔，並定期做辦公室消毒。</p> <p>(三) 加強宣導隨手關燈及控</p>	<p>無重大差異情形。</p> <p>無重大差異情形。</p> <p>無重大差異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制冷氣溫度、減少用紙量等節能減碳政策。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依據勞基法及相關勞動法令訂定相關規則辦法，提供管理及員工遵循，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 員工可向財會行政部門反應問題，設有性騷擾防治申訴調查，或透過各層級面對面溝通會談，以期達到勞資和諧、共創雙贏。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對員工均有實施勞工安全宣導、消防講習及演練、辦公室環境消毒、員工每年健康檢查等，遇有如流感盛行期間宣導帶口罩及於門禁出入口備有消毒液，供人員及客戶使用。辦公室內部全面禁菸，設置醫藥箱、集乳室、視障按摩服務。	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 公司已於97.2.12成立勞資會議，每季定期召開一次會議。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提供多樣化學習資源與機會，公司設有專業課程、學位進修等補助辦法，激勵員工自我成長持續學習，提升社會競爭優勢。	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 本公司針對出售之產品提供產品責任保險，並提供一年保固售後服務，若消費者對產品有問題欲反應，亦可透過電話或公司網站進行產品申訴程序。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 產品標示與行銷服務遵循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無損壞消費者權益之行為。	無重大差異情形。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 尚未訂制。	無重大差異情形。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 尚未訂制。	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 本公司主要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係透過本年年報揭露。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制訂「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本公司實施之企業社會責任，已依此守則之精神及規範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針對教育及學術活動提供合作計畫贊助款 2、公益活動及團體、基金會之捐贈款。 3、定期舉辦捐血活動。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1、本公司行車記錄器進口時皆會自發性請實驗室機構做檢測，以符合BSMI經濟部標準檢驗局之檢驗標準，並宣告「符合性聲明書」以擔保產品符合檢驗標準。 2、本公司部分有射頻之產品會通過NCC國家訊傳播委員會之檢測標準，並取得「低功率射頻電機型式認證證明」。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p> <p>(一) 透過與員工雙向溝通的場合，宣導道德與操守為本公司經營者對員工的基本要求，讓員工瞭解公司用人文化的特色首重誠信及清廉，以建立重視道德操守的企業文化。</p> <p>(二) 嚴格要求公司之一切決策、行為必定以符合法令規定為基本原則，並聘請法律顧問提供必要之諮詢及審定之依據。</p> <p>(三) 明示績效並非獎勵計畫的唯一因素，以避免員工之努力均以利之所趨為導向，及減少員工違反誠信、不法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之風險。</p>	<p>無重大差異情形。</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舉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V</p> <p>V</p>	<p>(一) 本公司於商業契約中皆有訂定誠信行為之條款，以免有不誠信行為。</p> <p>(二) 本公司稽核室為隸屬於董事會之獨立單位，直接向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報告。稽核人員針對公司日常營運之循環及相關法令規範項目進行查核，藉此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達成公司營運獲利、績效及資產保全之目標，並合理確保財務報導的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p>	<p>無重大差異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V</p> <p>V</p> <p>V</p>	<p>(三) 公司已於日常強化全公司同仁溝通以防止利益衝突，並有有定期申述之管道。</p> <p>(四) 重視並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經常依據法令變動及實務需要隨時檢討、修訂，並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其遵循情形，以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暨藉由良好的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落實誠信經營之實踐。</p> <p>(五) 於定期會議中執行教育訓練，強化公司同仁對誠信經營之了解與實作。</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V</p> <p>V</p> <p>V</p>	<p>(一) 員工可透過電話或信件檢舉相關違反誠信經營規定。</p> <p>(二) 依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建立獨立檢舉信箱、專線或，供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並保密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p> <p>(三) 依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辦理。</p>	<p>無重大差異情形。</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V</p>	<p>(一) 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以供社會大眾了解本公司；對重大財務、業務資訊均依法令規範適時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一般投資人審閱，並於年報中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形。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搜</p>	<p>無重大差異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集，再由資訊人員揭露於公司網站。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於企業網站上即時揭露各項業務財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本公司網址為<http://www.papagoinc.com>。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參閱本年報第89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104.2.9	董事會	1.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營運計畫」案 2. 決議通過新購辦公室案 3. 決議通過子公司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4. 決議通過子公司研釀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104.3.12	董事會	1. 決議通過一〇三年度財務報表案 2. 決議通過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3.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 5.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案 7.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案 8.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9.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0. 決議通過全面改選董事案 11. 決議通過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三席案 12. 決議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法人董事指派之代表人競業行為限制案 13. 決議通過受理股東提名公告、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案 14. 決議通過召集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104.4.28	董事會	1. 決議通過一〇四年第一季季報 2. 決議通過一〇三年盈虧撥補表 3. 決議通過審議獨立董事資格案
104.6.8	董事會	1. 決議通過新任董事推選董事長案
104.7.30	董事會	1. 決議通過一〇四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2. 決議通過聘請獨立董事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及給付報酬案
104.10.28	董事會	1. 決議通過一〇四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 決議通過一〇五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3. 決議通過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105.3.11	董事會	1. 決議通過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案 2. 決議通過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3.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與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5.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虧撥補案 6.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型股票案 8. 決議通過召集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盟捷 鄭欽宗	104.1.1~104.12.31	無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V		V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105 年度截至 04 月 02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簡良益	100,000	0	0	0
董事	陳俊福	107,000	0	(39,000)	0
董事	王能超	0	0	0	0
總經理	簡良益	100,000	0	0	0
副總經理	陳俊福	107,000	0	(39,000)	0
獨立董事	張乃文	0	0	0	0
獨立董事	高誌謙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進培	0	0	0	0
財務長	陳柏任	100,000	0	0	0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簡良益	2,966,650	9.63%	30,860	0.10%	0	0.00%	無	無	無
陳俊福	645,643	2.1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陳柏任	323,550	1.05%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謝金龍	294,338	0.96%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邱建雄	251,899	0.82%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研 勤員工持股信託財產專戶	235,000	0.76%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劉舜洲	195,000	0.63%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侯王美月	180,050	0.58%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陳福重	169,000	0.55%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王能超	158,485	0.5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4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 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	671	100.00	0	0	671	100.00
研鼎崧圖(股)公司	5,727,413	40.37	1,399,476	9.86	7,126,889	50.24
PAPAGO (H.K.) Limited	15,549,923	100.00	0	0	15,549,923	100.00
PAPAGO (Thailand) Co., Ltd.	99,997	100.00	3	0	100,000	100.00
研釀生技(股)公司	3,800,000	70.37	900,000	16.67	4,350,000	80.56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份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除發行價格外)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0.09	10	500	5,000	500	5,000	公司發起設立 500 仟股	無	經(90)中字第 09032745580 號文
92.06	10	1,000	10,000	1,000	10,000	現金增資 500 仟股	無	經授中字第 09232238160 號文
93.08	10	2,000	20,000	2,000	20,000	現金增資 1,000 仟股	無	經授中字第 09332573020 號文
94.07	10	3,000	30,000	3,000	30,000	現金增資 1,000 仟股	無	經授中字第 09432443590 號文
95.11	10	3,690	36,900	3,690	36,900	盈餘轉增資 690 仟股	無	府建商字第 09585544400 號文
96.09	10	20,000	200,000	4,740	47,400	盈餘轉增資 1,050 仟股	無	府產業商字第 09689385700 號文
97.05	10	20,000	200,000	10,094	100,942	現金增資 3,000 仟股 盈餘轉增資 2,107 仟股 員工認股權 247 仟股	無	府產業商字第 09784866900 號文
97.09	10	20,000	200,000	10,534	105,342	員工認股權 440 仟股	無	府產業商字第 09789157110 號文
98.02	10	20,000	200,000	10,847	108,467	員工認股權 313 仟股	無	府產業商字第 09882022100 號文
98.09	10	20,000	200,000	14,289	142,887	盈餘轉增資 3,254 仟股 員工紅利轉增資 188 仟股	無	府產業商字第 09888221410 號文
99.09	10	20,000	200,000	17,661	176,607	盈餘轉增資 3,372 仟股	無	府產業商字第 09988317300 號文
100.01	10	40,000	400,000	22,661	226,607	現金增資 5,000 仟股	無	府產業商字第 10080444930 號文
100.08	10	40,000	400,000	24,474	244,735	盈餘轉增資 1,813 仟股	無	府產業商字第 10086709210 號文
101.08	10	40,000	400,000	27,410	274,103	盈餘轉增資 2,936 仟股	無	府產業商字第 10186552010 號文
102.09	10	40,000	400,000	30,014	300,143	盈餘轉增資 1,480 仟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24 仟股	無	府產業商字第 10287428200 號文
102.11	10	40,000	400,000	30,712	307,123	員工認股權 80 仟股 公司債轉換 618 仟股	無	府產業商字第 10289806800 號文
103.02	10	40,000	400,000	30,795	307,947	員工認股權 2 仟股 公司債轉換 81 仟股	無	府產業商字第 103809523103 號文
103.04	10	40,000	400,000	30,798	307,977	員工認股權 3 仟股	無	府產業商字第 10383021200 號文
104.11	10	10	100	30,807	308,077	員工認股權 1 萬股	無	府產業商字第 10490094110 號文

2. 股份種類

105年4月2日/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上櫃普通股	30,807,738	9,192,262	40,000,000	無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05年4月2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4	10	11,235	10	11,259
持 有 股 數	0	294,000	714,667	29,766,598	32,473	30,807,738
持 股 比 例	0.00%	0.95%	2.32%	96.62%	0.11%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05年4月2日/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6,809	358,367	1.16%
1,000 ~ 5,000	3,359	7,279,421	23.63%
5,001 ~ 10,000	588	4,594,282	14.91%
10,001 ~ 15,000	189	2,415,521	7.84%
15,001 ~ 20,000	106	1,928,707	6.26%
20,001 ~ 30,000	94	2,355,130	7.64%
30,001 ~ 40,000	37	1,343,882	4.36%
40,001 ~ 50,000	24	1,133,797	3.68%
50,001 ~ 100,000	34	2,411,621	7.83%
100,001 ~ 200,000	12	1,651,930	5.36%
200,001 ~ 400,000	4	1,104,787	3.59%
400,001 ~ 600,000	0	0	0.00%
600,001 ~ 800,000	2	1,263,643	4.10%
800,001 ~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1	2,966,650	9.63%
合 計	11,259	30,807,738	100.00%

2. 特別股：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5年4月2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簡良益		2,966,650	9.63%
陳俊福		645,643	2.10%
陳柏任		323,550	1.05%
謝金龍		294,338	0.96%
邱建雄		251,899	0.82%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研 勤員工持股信託財產專戶		235,000	0.76%
劉舜洲		195,000	0.63%
侯王美月		180,050	0.58%
陳福重		169,000	0.55%
王能超		158,485	0.5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截至 04 月 02 日止
每股市價	最高		36.00	34.30	44.80
	最低		20.60	17.60	22.40
	平均		29.08	28.37	33.94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3.36	14.62	-
	分配後		13.36	14.62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0,284	30,010	-
	每股 盈餘	調整前	-1.98	1.57	-
		調整後	-1.98	1.57	-
每股股利 (註 1)	現金股利		0	0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		0	0	-
投資報酬分析 (註 2)	本益比		-14.69	18.07	不適用
	本利比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0	0	

註 1：截至年報刊印日前，104 年度之盈虧撥補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註 2：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八十五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時，得不予分配；因考量公司營運現金需求，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全部股利總額百分之五。

2.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依據本公司本公司章程規定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本公司一〇四年度仍為累積虧損，故擬不配發股利(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擬議不配發股利，俟民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決議。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公司104年度盈虧撥補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擬不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104年度所估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2)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及董事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之規定估計，並依其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本公司擬不配發。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

例：不適用。

-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5年4月2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3年5月8日至103年7月7日
買回區間價格	20.00~44.25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918,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25,865,739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3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618,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0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0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0年4月25日	
發行(辦理)日期	100年4月28日	
存續期間	4年	
發行單位數	330,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1)	1.07%	
得認股期間	102年4月28日至106年4月27日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憑證授與後	
	屆滿二年	50%
	屆滿三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94,000	
已執行認股金額	2,685,580	
未執行認股數量	194,5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8.57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1)	0.63%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0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員工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兩年後，依本辦法所列時程行使認股權，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註1: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0,807,738股

註2:已失效認股數量:41,500股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簡良益	35,000	0.11%	0	0	0	0	35,000	28.57	999,950	0.11%
	副總經理	陳俊福										
	財務長	陳柏任										
員工	專案經理	吳英偉	144,000	0.47%	28,500	28.57	814,245	0.09%	115,500	28.57	3,299,835	0.38%
	技術經理	王明科										
	技術副理	王明全										
	品管經理	許恆優										
	經理	黃志文										
	經理	吳正敏										
	業務經理	張俊傑										
	經理(已至關聯企業任職)	簡博彬										
	產品經理(已轉調子公司)	周芳鉅										
	專案經理(已離職)	張嘉文										

註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取得及認購情形。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目前主要營收來源係以行車記錄器為主，而 GPS 應用的產品則是以自用品牌 PND、OBU 導航系統等。茲就目前主要產品類別、重要用途及功能分述如下：

主要產品類別	重要用途及功能
行車記錄器(CarCam)	主要係將行車時，將前方影像錄製保存，作為後續有需要時可以取出播放。
自有品牌 PND	結合導航軟體之可攜式導航機，主要應用於車用導航市場，提供定位及導航之服務。
OBU 導航系統	即車載式導航系統軟體，係嵌入於汽車影音系統中的導航軟體。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營收比重(%)	金額	營收比重(%)
自有品牌(註 1)		1,266,481	84.96	841,398	84.66
其他(註 2)		224,148	15.04	152,436	15.34
合計		1,490,629	100.00	993,834	100.00

註：1. 自有品牌包括行車記錄器及導航機

2. 其他項目包括車用式導航軟體(OBU)、可攜式導航軟體(PND)、軟體開發元件(SDK)、3C 周邊商品、銷售套裝軟體、地圖、耗材、權利金及無法歸類之產品。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目前產品有：行車記錄器、自有品牌 PND、胎壓偵測器、個人導航系統軟體、GPS 應用產品之導航軟體開發、軟體開發元件(SDK)及其他相關服務等。其中行車記錄器方面，是開發以結合行車安全為主的行車記錄器，如：具有前車碰撞、車道偏移、交通號誌辨識、前車起步提醒等影像辨識之行車記錄器，並且推出可以結合胎壓偵測之行車記錄器。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提前進行物聯網佈局，2016 年第一季推 IP Cam。並持續推出具有胎壓偵測功能的行車記錄器及 PND 的產品，強化整合功能，行車記錄器持續往多鏡頭技術前進，配合手機 wifi 技術成熟，並與網路社群結合，開發出可即時上傳雲端分享行車影

像或照相記錄，以及手機監控汽車狀況 APP 軟體，和強化行車安全、胎壓偵測於一體的行車安全記錄器。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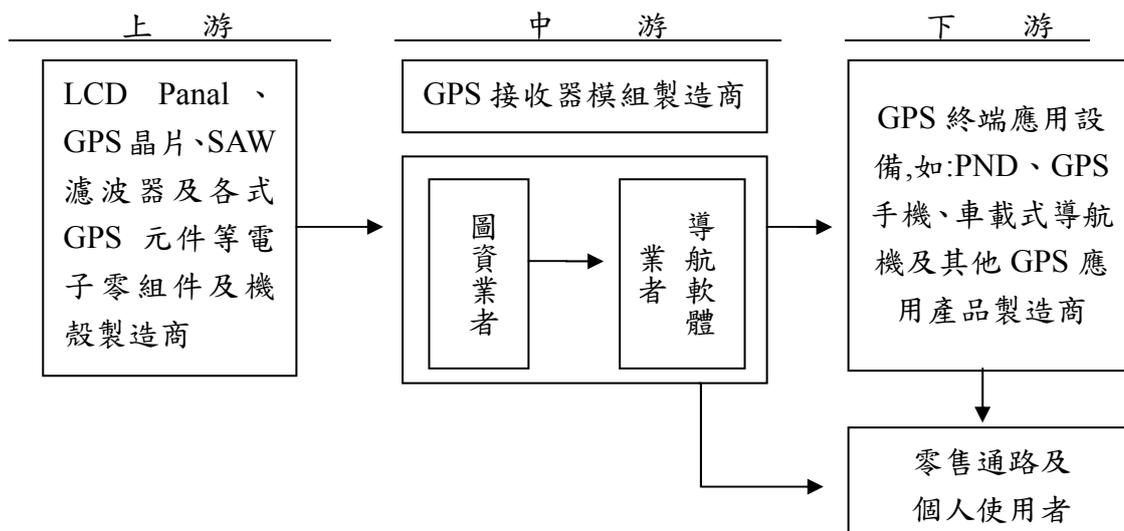
電子地圖導航軟體，係提供各式導航系統及行動裝置等產品應用，係屬GPS產業一部份。GPS產品係為使用者藉由GPS接收器而接收GPS衛星訊號，進而得到正確的位置、速度及時間資料，並與圖資系統(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以下簡稱GIS)結合，以達到導航與追蹤等功能，其應用範圍由軍事、航空、航海等專業領域跨至消費性產品後，因突破小型化與省電等技術瓶頸，加以零組件成本降低及圖資技術發展日益成熟，使GPS導航產品普及率日益提高，另於GPS相關產品應用趨於生活化、便利化且多樣化帶動，GPS科技運用已充分落實於消費者生活中，而透過結合無線通訊及網路服務等整合增值服務，亦為GPS產品未來持續創造新的應用內容及成長動能。

行車記錄器產品，主要係提供汽車駕駛人於行車途中，將有關資訊以影片方式儲存，若有交通事故或糾紛時，可作為佐證之證據。過去關於交通事故現場之還原，通常需仰賴監視器影像，但交通事故現場往往並無監視鏡頭，或是鏡頭角度不佳，直到行車記錄器之推出，再加上新聞媒體偶有以行車記錄器影像報導社會重大新聞，致民眾思考裝設行車記錄器以備不時之需。目前台灣市場上80%-90%販售之各品牌行車記錄器中，大多著重於攝影功能，充其量只能說是攝影機器而已，且無法100%提供事故佐證之資料，故無法稱之為行車記錄器。一台行車記錄器，以本公司觀察來看，需具備以下基本功能，方才能稱為基本入門款之行車記錄器：

- 影像攝影功能
- 記錄行車軌跡
- 車速顯示
- 衝擊記錄
- 循環錄影功能-長時間記錄功能(連續覆寫)

(2) 產業之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GPS 在應用上可分為「定位」與「導航」兩大部份。其中，GPS 晶片發揮了「定位」的功用，實際的「導航」則須配合數位地圖與導航軟體的結合，才能指引使用者相對應的道路位置。本公司為導航軟體開發服務商，在 GPS 產業係扮演中游產品導航軟體研發與製造的角色。經由上游零組件製造商提供晶片、天線等相關元件予中游 GPS 模組與接收器製造商整合，再提供下游系統組裝產品製造商將 GPS 模組、導航軟體及地圖資料結合，販賣給零售通路與一般使用者。茲將本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圖列示如下：



目前本公司所開發之行車記錄器，是以數位攝影機結合監控攝影機之概念整合而來，在上游 IC 設計晶片仍是以國際大廠安霸為主，感光元件是以相機或數位攝影機大廠所採用之晶片為首要考量，鏡頭則因考量解析度及夜間錄影品質，因而採用光學玻璃鏡片非手機上使用的塑膠鏡頭，至於板卡(PCB)同設計廠商及組裝生產廠商委由同一家代工廠完成，基本上目前是以原有已代工生產數位攝影機之工廠為主。茲將行車記錄器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圖列示如下：

上游	中游	下游
關鍵零組件—影像解碼晶片 關鍵零組件—感光元件，主要依搭配所選影像解碼晶片來搭配	具有光學生產組裝經驗代工廠，中國的代工廠，通常橫跨下游品牌	主要以台灣、中國、俄羅斯市場為主的品牌公司，數量超過數十家。
G-Senso 重力感測器 光學玻璃鏡片，市場規格目前以四片玻璃或六片玻璃為主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GPS技術主要應用於四大消費性終端產品，分別為「PND」、「智慧型手機及平版電腦」、「OBU」及「個人定位追蹤器」。其中又以智慧型手機及平版電腦應用最為廣泛，主要係無線通訊技術的日趨成熟，讓消費者能即時、快速及簡捷的使用圖資資料及GPS定位技術於各式各樣的社群網路分享其所在位置，因此本公司導航產品係配合智慧型手機及平版電腦發展來進行開發，另本公司行車記錄器產品，除低階機種外，只要具有GPS功能，都可以將軌跡上傳至GoLife，也會有週邊景點提示功能，主動式行車安全影像辨識及具胎壓偵測的功能，相關發展茲說明如下：

①類平板電腦之 PND

A.類平板電腦 PND(Andriod PND)

Andriod 系統平板電腦，目前已是與 Apple ipad 幾乎平分全球所有平板電腦的市佔，由於 Apple ios 非是開放性系統，無法讓其他業者進入開發，而 Andriod 系統是採開放態度，每家業者都可以自行取用開發，再加上 PAPAGO! 早已針對 Andriod 系統開發出相對應的導航軟體。

B.雲端景點系統

PND 已往僅能手動將軌跡呈現於 PND 上，無法與其他人分享，目前透過 Andriod PND 就可以直接上網分享旅遊日誌。更可將想去的景點直接透過雲端系統傳至 Andriod PND 上或是智慧型手機上。

②智慧型手機

結合社群網路服務，擴展應用內容

Facebook 的興起，讓智慧型手機的普及率更加的提升，因為都會習慣打卡，告訴朋友你人在哪裡，更甚有利用 Runkeeper 軟體來記錄運動時間、跑步軌跡，連手機照相都可以分享 GPS 位址。另外結合本公司的在各種不同平台的導航軟體，只要能夠上網就同步編輯雲端 POI 及上傳軌跡記錄。

③行車記錄器

在行車記錄器方面，由於國內仍是以攝影畫面為主，因此本公司首先推出的產品，也是著重以攝影功能，不過在後續的研發上面，本公司將朝向以下幾項功能開發：

- I. 結合 GPS 定位與無線傳輸技術，擴展應用內容，善用本公司累積多年在導航軟體的技術，如：行車軌跡上傳及播放、固定測速照相提醒。
- II. 完成前車偵測、車道偏離警示、速限號誌辨識及前車起步提醒之影像辨識系統，整合至行車記錄器上，強化行車記錄器於行車上安全性。
- III. 開發具 Wifi 功能，可以與智慧型手機互通的行車記錄器，並開發相對應軟體 APP，讓使用者可以隨時分享上傳行車影片至雲端。
- IV. 開發具行動通訊功能行車記錄器，並搭載相對應軟體 APP，可達到即時監控車輛，並將行車資料傳到雲端平台。

④個人定位追蹤器及健康手環、藍芽體重計

目前主要運用在功能性手錶，如具 GPS 定位的運動手錶。關聯企業研鼎崧圖已推出 GoWatch 系列 GPS 運動手錶，可以輔助記錄及進行個人訓練騎車、跑步、登山及游泳等多功能運動手錶。

健身及活動記錄方面，已運用於關係企業研鼎崧圖推出之 Golife care 系列健康手環與藍芽體重計，可以搭配 Golife fit APP，成為生活記錄的好伙伴，透過藍芽與智慧型手機連結，更可達到目前智慧手錶的功能，具有來電通知、社群通知、久坐提醒、睡眠偵測、鬧鐘功能等。

(4)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 GPS 應用產品之導航軟體開發、買賣、維護及相關軟體服務，因導航軟體研發具成本較高及時程較長之特性，再加上 Google Map 和 Apple Map 免費導航軟體的興起，PND 產業呈逐步下滑，手機導航 APP 販售也已不如前，目前只有 OBU 汽車市場仍具優勢，該市場除了守穩後裝車後市場，前裝市場也與一線汽車配件商，緊密合作，期能打入汽車生產線(Line-in)。

行車記錄器方面，目前國內較具知名度競爭者為 Mio、快譯通 Abec 以及從事貿易代理而新推出之品牌 DOD 為較具競爭規模，本公司與這二家競爭者不同是，這三家所推出的產品均採貼牌方式進行銷售，產品一系列均是純影像錄影功能，反觀本公司均是自行與代工廠、IC 設計商進行合作開發，且產品有一系列低中高階計劃，除了純影像錄影功能外，依據各項產品定位區隔，推出各具有特色主動式行車安全的車道偏離警示、前車碰撞警示、速限號誌辨識、前車起步提醒等不同組合的低中高階行車記錄器產品，目前更推出可以加購胎壓偵測顯示之行車記錄器。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 GPS 應用產品之導航軟體，其技術來源係自有研發團隊歷年來持續投入研發衛星導航軟體技術及累積豐富業界實務經驗而得，並充分掌握導航軟體之核心技術如導航路徑演算規劃、圖資搜尋處理、地圖繪製及實物 3D 引擎等，並持續投入研發資源以提升及新增軟體功能，如雲端整合應用，以維繫產品核心競爭力。

行車記錄器產品，本公司均是以 OEM 廠商合作開發，而與行車記錄器結之新功能推出，如固定測速照相提示、車道偏離警示、前車偵測警示、速限號誌辨識及前車起步提醒等，均是研勤自行開發，同時亦申請專利保護，進一步深化行車記錄器產業之競爭門檻，目前更推出可以加購胎壓偵測顯示之行車記錄器。

胎壓偵測器，集中在胎外式型號，除目前已推出搭配行車記錄使用外，亦推出具中轉胎壓訊息，再利用藍芽轉輸訊號至智慧型手機之藍芽無線胎壓偵測器，104 年進一步推出獨立顯示胎壓訊息之胎壓偵測器。

(2)研究發展現況

①持續推出新功能之導航軟體版本產品

本公司除目前已推出具 3D 虛擬電子地圖畫面及能顯示高架道路畫

面等功能之導航軟體版本外，更進一步推出結合雲端應用的手機導航軟體，地圖資訊配合雲端功能及目前流行社群網路如 facebook 打卡、分享概念。強化網路連結，與關係企業合作推出 Golife Move 免費手機導航軟體，更加深與智慧手機結合，讓消費者更願意在 APP STORE 使用 PAPAGO! 導航軟體。

②有效掌握動態資料(如交通、氣候、活動資訊等)

本公司於 94 年開始發佈網路交通路況，96 年與中廣公司合作發送 TMC(Traffic Message Channel，即時交通資訊)資訊，97 年底與警察廣播電台合作接收警廣 TMC 資訊，一直對動態資訊服務提供抱持著積極態度。動態資料取得必須要透過相當多的管道取得，目前主要的資料來源有：高速公路局、警察廣播電台、交通部運輸研究所全國路況中心、中央氣象局及科專計畫合作對象。未來本公司將會持續整合相關大眾捷運等資訊進入導航系統中，做為提供發展行人導航等相關 LBS(Location Based Service)服務鋪路。同時從資料收集與分析著手，譬如利用高速公路局提供之歷年國道交通資料，透過統計及分析歷年資料，以建立一個台灣本島初步的交通規劃模型與演算法，同時提供未來新產品所使用，強化「最佳路徑」之準確性。此外本公司將持續尋求適當機會，推動企業聯盟協助政府進行我國 TMC 及其他動態資訊資料庫建置作業，並持續密切注意相關政府機關政策(如：觀光局已在著手建立與觀光地理相關之資料庫供民間使用)，以完善本公司動態資訊之完整性，強化產品競爭力。

③深化影像辨識功能

本公司目前已推出開發許久的影像辨識系統，結合應用於行車記錄，提供「主動安全」提示的前車碰撞及車道偏離警示系統及速限號誌辨識、前車起步提醒等影像辨識功能，快速拉開與其他行車記錄器廠商之競爭並成功建立進入門檻，成為在台灣行車記錄器廠商間之領導品牌，但仍不會以此自滿，將繼續深化影像辨識功能，努力思考是否有可以再創新及改善之處。

④雲端社群服務

關係企業研鼎崧圖強化具雲端分享景點 Golife 網站：<http://www.goyourlife.com>，並推出免費雲端導航軟體 GoLife Move，除了可以同步 POI 景點外，亦可上傳記錄與分享相關 GPS 軌跡，並可以同時回報即時路況，與社群車隊管理功能，正式進入網路社群經營。

⑤行動通訊服務

4G時代的來臨，透過4G的高速傳輸，影音傳輸速度均較前飛快，行車記錄器最主要的功能，就是記錄發生事件的影像，雖然現在透過SD卡於電腦上觀看已很方便，但仍是以行車糾紛釐清為主，加入4G通訊功能後，將更可讓有趣影片或旅途風光，即時上傳至Youtube分享給所有朋友。

(3)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單位：人

年度 學歷	102年底		103年底		104年底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博士	1	2.85	0	0	0	0
碩士	8	22.87	12	29.27	13	33.33
大學、專科	25	71.43	28	68.29	24	61.54
高中	1	2.85	1	2.44	2	5.13
合計	35	100	41	100	39	100

本公司經營團隊本身即具備深厚技術背景，且學歷大部份為學士以上，加上透過慎選人才及積極留才，表現出相當優異的研發成果，建立完整的自有導航軟體研發能力，配合正確的產品策略及行銷模式，使 PAPAGO! 品牌在台灣立足。然軟體開發之關鍵成功因素仍在人才，因此本公司隨時均在積極訪詢優秀研發人員，隨著本公司自有品牌推廣，品牌知名度提升，不斷跨入新應用領域，對人才吸引力具有信心，再加上本公司已是上櫃公司，這平台將能吸引更多之優秀人才。

除積極招募優秀人才外，完善之留才制度亦是本公司維持研發水平與動能之重點政策，隨公司產品線之多樣化，與新技術之開發，如：android、iphone 等，諸多之研發成果除讓個人成就感提升以吸引人才留任並發揮所長外，尚能凝聚員工之向心力；本公司尚以團隊分工方式進行教育訓練並強化人員專業能力培育，且透過團隊中互相學習互相支援之特性，不斷培養優秀人才，強化整體經營團隊能力，並提供研發獎金、員工分紅、員工認股權憑證等制度激勵員工，強化員工之向心力。

(4)最近二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年度	104年度
研發費用	96,255	92,700
營收淨額	993,834	1,490,629
佔營收淨額比例	9.69%	6.22%

(5)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100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出 P1 高解析 1080 Full HD 行車記錄器 •推出 P2 高解析 1080 Full HD 固定測速提醒行車記錄器 •推出 P0 高解析 720P HD 行車記錄器 •推出 iphone 版擴增實境導航系統
101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出 P2X 高解析低照度 1080 Full HD，固定測速提醒行車記錄器 •推出 P3 高解析低照度 1080 Full HD，行車資訊行車記錄器 •推出 P1PRO 高畫質低照度 1080 Full HD，限速辨識·行車記錄器 •推出 P2PRO 高畫質低照度 1080 Full HD，限速辨識·測速照相·行車安全記錄器 •推出 WayGO 600 6吋高畫質多媒體聲控衛星導航機 •推出 WayGO 260 5吋高畫質 Android 智慧衛星導航機 •推出 WayGO 200 5吋 MStar 多媒體衛星導航機 •推出 WayGO 210 5吋高畫質全新升級 S1 圖像化導航機 •推出台灣限定版航海王導航機 •PAPAGO 電子地圖導航軟體 S1 版本
102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出 GoSafe 120 720p HD，緊急錄影功能，循環錄影不漏秒行車記錄儀 •推出 GoSafe 320 1080p Full HD，夜視效果加強行車記錄儀 •推出 GoSafe 110 720p 超輕巧行車記錄儀 •推出 GoSafe 330 多解析度 超廣角具有守護功能的行車記錄儀 •推出 GoSafe 300 1080p Full HD 超輕巧偏光鏡行車記錄儀
103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出 GoSafe 310 1080p Full HD，速限標誌辨識功能行車記錄儀 •推出 GoSafe 350 1080p Full HD，超廣角大光圈，疲勞駕駛警示行車記錄儀 •推出 GoSafe WiFi Full HD SONY Exmor 低照度感光元件，支援 WiFi 即使影像傳輸、無線網路攝影機即時監控系統行車記錄儀 •推出 GoLife Extreme 1080p Full HD，防水、防塵、防震，WiFi 傳輸及時分享攝影機 •推出 GoSafe TPMS 主動胎壓監控，藍牙智能胎壓偵測系統 •推出 GoSafe TPMS700 連接行車記錄器雙機一體，圖形化顯示介面，抗寒抗熱防潑水，胎壓偵測支援套件 •PAPAGO! 首款後視鏡機種，GoSafe 372 行車記錄器正式發佈 •PAPAGO! 首款 2K 機種，GoSafe 510 超畫值行車記錄器正式發佈 •PAPAGO! GoSafe200 GoSafeWiFi 榮獲 2014 年百大創新產品獎
104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GoSafe360 榮獲 2015 台灣精品獎肯定，PAPAGO! 連續三年獲獎 •PAPAGO! 首款機車專用機種，GoSafe Moto 正式發佈 •PAPAGO! 首款汽車緊急啟動鋰行動電源，GoPower100 正式推出 •PAPAGO! GoSafe150S 榮獲 2015 創新設計獎 •PAPAGO! 首款胎內式獨立型胎壓偵測器，TireSafe S10I 正式登場 •PAPAGO! 發表首款全球首創，具備「負離子淨化」能力的行車記錄器 GoSafe388mini。 •PAPAGO! 首款太陽能胎內式無線胎壓偵測器，TireSafe S60I 正式推出。 •PAPAGO! 榮獲第八屆科技趨勢金獎兩項大獎 分別為 GoSafe W20-特別推薦金獎 / GoSafe S51G -人氣風雲金獎

年度	研發成果
105 年度至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PAPAGO! 首款具有無線遙控標記之行車記錄器 GoSafe W20 正式發售 • PAPAGO! 推出應用於行車記錄器的 OTG 傳輸系統，為行車記錄器帶來更便捷的操作體驗

(6)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①行銷策略

- A. 以服務，技術，品牌三要素堅守固定市場，以效率服務、品質服務及技術服務三方向建立良好客戶互動關係，持續協助現有客戶擴大市場占有率及毛利率。
- B. 加強技術領先優勢保持和良好客戶互動，持續消費者品牌宣傳及形像塑造，促使上中下游產業指名品牌產品並以技術本質為客戶帶來利益。
- C. 於未來更將以PAPAGO! 為品牌名稱，發展各式與衛星導航及行車記錄器相關之產品。於市場拓展方面，公司係透過投資子公司經營中國、香港及泰國等市場，而新加坡、馬來西亞及其他東南亞地區則與當地經銷商合作，並以紮實的技術、穩健誠實的經營理念，以提升顧客滿意度及忠誠度，並強化品牌知名度及擴大市場佔有率，以期業績穩健成長。除了101年底正式成立日本轉投資公司PAPAGO Japan正式進軍日本市場外，102年底美國轉投資公司PAPAGO,Inc.也正式成立了，積極拓展海外美日市場。

②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提升電子導航軟體上網功能，結合雲端與社群應用，期以成為本公司產品與市場區隔之重要利基。
- B. 針對美國日本市場之需求，開發符合美國日本市場所需之功能性行車記錄器。
- C. 加速開發行車記錄器與導航機一體之行車記錄導航機。

③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持續參加歐美展覽，拓展海外行車記錄器市場。
- B. 結合WiFi與4G應用之行車記錄器，並將之與社群結和。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銷售額	比率	銷售額	比率
內 銷		248,862	16.70%	248,763	25.03%
外 銷	亞 洲	1,183,032	79.36%	692,714	69.70%
	歐 洲	1,158	0.00%	5,084	0.51%
	美 洲	53,580	3.59%	45,207	4.55%
	其 他	3,997	0.26%	2,066	0.21%
小 計		1,241,767	83.30%	745,071	74.97%
合 計		1,490,629	100%	993,834	1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研發與銷售自有品牌PND及導航軟體之業務，104年PND台灣市場持續萎縮，東南亞PND市場繼續持平，但OBU導航軟體部份，因持續配合後裝客戶及交車中心發展，持續成長中，整體而言導航市場已趨近飽和且呈現緩步下滑趨勢不變，目前台灣及東南亞市場，大抵就是Garmin與PAPAGO!佔去大部市場。

本公司另一產品線行車記錄器，104年全年出貨約71萬台，其中大陸市場已逐漸打開品牌知名度，目前應是大陸高端品牌銷售第一，公司內部預計105年大陸出貨量仍將持續成長，目標可以成長20%以上。日本、美國市場及其他歐洲外銷市場，則是105年的推廣重點，將以持續性參加相關國際展覽來達到擴展外銷的目的。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①PND 導航市場及智慧型手機市場

目前全球 PND 市場持續萎縮，加上 5 吋智慧型手機已可取代 PND 市場，導航市場目前僅剩 Apple 和 Google app 商店尚有成長空間。另一成長空間，就是車載內嵌式導航系統，目前市場上對於新車出廠前就已裝好導航影音 DVD，已漸形成主流標準配備，因此早前 PND 國際大廠如 Garmin、TomTom 者，都無不積極跨入智慧型手機導航及車載資通訊導航，PAPAGO!在這二個領域業已深耕許久，在台灣、東南亞市場均有不錯的市佔率，預估 105 年前裝導航相關軟體仍會較 104 年成長。

②行車記錄器市場

行車記錄器市場，本公司於100年始推出相關產品，經過3年在大陸市場努力行銷推廣，目前PAPAGO!行車記錄器在大陸市場營業額，應是所有行車記錄器業者裡最高的，預期今年行車記錄器將較104年再成長。以目前中國大陸三個主要的網上購物，京東商城、淘寶、天貓的銷售狀況來看，PAPAGO!品牌行車記錄器在中國市場已是高端優質品牌代表。

對海外市場而言，目前在日本市場已順利打進所有汽車百貨通路，104年出貨約2萬台，未來將更積極配合日本公司銷售策略；目前美國市場已積極協商進入best buy及staples美國實體店，104年出貨約2.7萬台，105年應可穩定成長。

相信105年中國大陸市場、美洲及日本市場的順利出貨，將可為PAPAGO!帶來再一次的成長。

(4)競爭利基

①獨立自主之研發能力，研發技術優良，產品品質穩定

在高科技產業中，本公司在導航軟體方面已有多年的研發經驗，擁有獨立自主的研發能力，亦為開創市場品牌、建立口碑及獲利的保證。在圖資、導航軟體技術及不同作業平台應用方面累積豐富資源，且技術來源均由自有研發部門進行研究開發，並能結合新的應用技術迅速設計出符合客戶需求的產品，產品品質亦相當穩定，深得市場及消費者信任。

本公司經累積多年導航軟體開發經驗後，深刻體認軟體產品推陳出新之速度，將取決於產品研發管控能力，因以技術模組化設計及專業分工、發展產品化專用之使用者介面編輯器、運用軟體工程做為技術開發遵循準則與成熟技術之模組化整合及加強品質管控方式等方式提升研發速度。目前本公司在導航系統上，採用混合式(Hybrid)雙模導航系統為發展重點，於不影響導航效能之前提下，將最新、最即時的資訊訊息透過無線網路傳輸技術傳遞至消費者導航裝置，並積極開發出可雲端同步景點及記錄旅遊軌跡之社群網站，目前已突破二萬會員人次的使用；而行車安全軟體技術上，除了積極與上游IC設計業者配合，努力研究開發可用於行車記錄器上之語音導航軟體外，前車碰撞及車道偏離警示系統、交通號誌辨識系統、前車起步提醒及搭配胎壓偵測功能等均已完成開發，目前PAPAGO!仍是全球唯一推出具有主動式行車安全提醒功能的行車記錄器。除此之外，本公司仍將會持續深入開發，以更創新的應用思維，創造出更多與行車安全相關電子產品，為行車駕駛人提供更安全的駕駛環境。

②開發新產品符合未來發展趨勢

智慧手機的普及，帶動無線網路及社群通訊的爆發性成長，其中又

以 WiFi、4G 無線通訊及藍芽的相關 wireless 應用最為熱門，有鑑於此，PAPAGO! 開發出具 WiFi 功能之行車記錄器，並結合目前 GoLife 網站，打造完整影像結合軌跡記錄的生活日誌。雲端應用開啟，PAPAGO! 亦已推出結合遠端資料庫功能的即時同步雲景點 POI 功能，讓所有使用 PAPAGO! 的用戶可以隨時記錄想去的景點，並同步至智慧手機上，4G 行動通訊興起，下個階段就是結合 4G，進一步跟目前的社群網站結合，讓行車記錄器不只是行車糾紛記錄器，亦可以是行車安全駕駛及旅途分享記錄器。

③掌握導航圖資來源及更新速度

電子地圖為導航軟體的重要元件，系統需要道路資訊都來自於電子地圖，故長期以來不但供應商高度集中，產業也屬於高進入門檻的寡佔狀態，故能掌握圖資來源及更新速度亦為該目的事業成就與否之關鍵所在。本公司與關係企業研鼎崧圖合作並購買高品質圖資，可降低購買圖資成本進而掌握圖資的來源、品質及更新進度，故其更新圖資次數較同業頻繁且快速，此為其導航軟體競爭優勢之一。

④持續注意市場變化，適時推出不同產品

本公司自決定以 PAPAGO! 品牌行銷，即密切根據市場變化，陸續推出之多款具備不同功能特性之自有品牌 PND 新產品，包括採用 Andriod 系統之 PND、具數位電視訊號接收及畫面收看功能之 PND，以及具備聲控功能與 TMC 技術之 PND，均是當年領先創新產品，行車記錄器則推出具有主動式安全提醒之行車記錄器，而中階機種亦導入前車起步提醒功能，中低階機種亦有交通號誌辨識系統，提供不同駕駛用路人的主動性安全提醒功能，目前也搭配胎壓偵測的推出，希望能夠相互拉抬銷量。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①具備獨立研發能力

本公司自 90 年成立以來，積極投入 GPS 衛星導航軟體技術的研發，為國內少數獨立研發 GPS 導航軟體引擎的專業開發商，完全自行開發導航軟體，掌握性高，可依照各種不同移動通訊平台設計導航軟體產品，具備競爭優勢。100 年以前產品線主係 GPS 手機導航軟體、PND 導航軟體和車載式導航軟體為主要研發領域，100 年以後，則是以導航軟體與行車記錄器相關技術並重為主的研發，並於 101 年初發表以影像辨識為主的行車記錄器，103 年度則以結合胎壓偵測功能及強化行車影像 4K2K 為主，104 年是朝與 4G 及社群軟體結合為主，105 年則朝物聯網佈局推 IP Cam。

②研發趨勢符合市場需求

本公司未來研發方向，在智慧手機導航方面，則是著重在雲端應用開發與手機網路社群為主。行車記錄器技術方面，則是持續深化影像辨識之應用技術，另開發具整合 PND 功能之導航行車記錄器，以及具 WiFi 功能與智慧手機、網路社群結合的 4G 無線傳輸行車記錄器。以上開發計劃，係依預測未來終端消費需求為主而制定開發方向，並會隨時因應市場變化而即時修訂。為因應上述研發需求，本公司短期內將投入人力開發無線傳輸技術、遠端資料庫管理、影像辨識優化技術。

③積極擴展客戶，未來發展性強

在 OBU 軟體方面，因前車市加裝導航趨勢已然成形，將持續配合客戶並強化深耕後裝車載市場，將可成長 20% 以上。

行車記錄器方面，除了既有台灣市場外，今年大陸市場也持續擴大線上銷售，同步安排電視購物渠道、汽車改裝百貨店，海外市場則積極參加國外展覽，並逐步在美國及日本打響 PAPAGO! 品牌，進軍美國 best buy、staples 市場及日本汽車百貨通路市場。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①圖資市場為寡佔市場

全球圖資供應市場除日本以外皆呈現寡佔狀態，具提供全球圖資能力僅為 Navteq 與 Tele Atlas 兩家廠商，其餘則為各國當地的地區型圖資廠商。自 96 年起 TomTom 及 Nokia 分別併購圖資大廠 Tele Atlas 及 Navteq，顯示圖資對 GPS 大廠之產業戰略地位極為重要。由於圖資為 GPS 產品中佔成本比重極高之關鍵元件，故無自有圖資之 GPS 廠商，將面臨圖資取得成本較高之競爭劣勢。

因應策略：

- A. 國內圖資部份：投資圖資公司，掌握圖資來源並提供使用者優質圖資服務；本公司與關係企業研鼎崧圖合作並購買高品質圖資，以期掌握圖資的來源及更新進度，並使圖資更新次數較同業多且快速。
- B. 國外圖資部分：本公司與東南亞各國當地圖資廠商策略聯盟，取得當地圖資，並藉此了解當地使用習慣以調整導航軟體的適用性。

②免費導航軟體問世及智慧型手機的替代效果

隨著 4G 無線上網智慧型手機日漸普及，免費 Google Map 和 Apple Map 興起，並推出 free on-line tune by tune 功能，已導致 PND 市場的大幅萎縮。

因應對策：

本公司目前自有品牌 PND 市場目前已從單純導航功能擴大至有電視娛

樂功能 PND 或是用 Andriod 系統的 5 吋平板 PND。未來將朝向行車記錄器整合導航功能為一體的導航行車記錄器來開發，希望藉此可以創造出不同的市場；智慧型手機已成為消費者操控中心，研勤已開發新產品，讓消費者可於手機執行軟體 APP，並可快速分享至任何一社群網站。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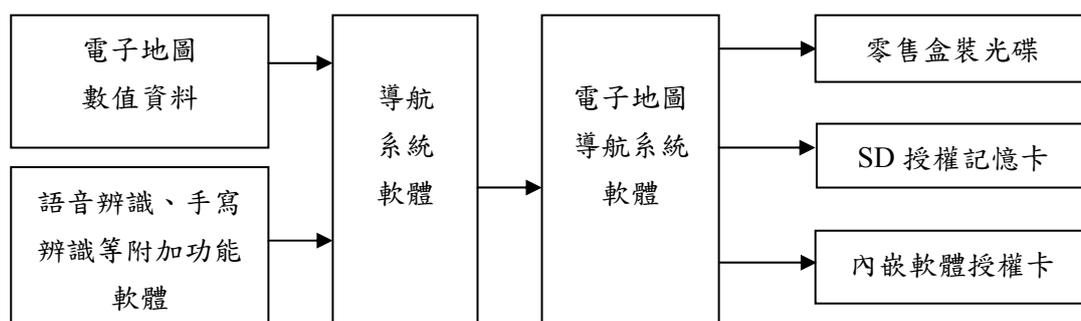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主要用途
自有品牌 PND	結合導航軟體之可攜式導航機，主要應用於車用導航市場，提供定位及導航之服務。
GPS 衛星導航軟體，應用於 PND、GPS 手機及車載導航機等 GPS 硬體裝	以 GPS 定位系統結合電子地圖資料資訊，規劃行車及個人導航最佳路線。
行車記錄器(CarCam)	主要係將行車時，將前方影像錄製保存，作為後續有需要時可以取出播放。
胎壓偵測器	目前分為搭配行車記錄器顯示、獨立顯示及透過藍芽於手機三種。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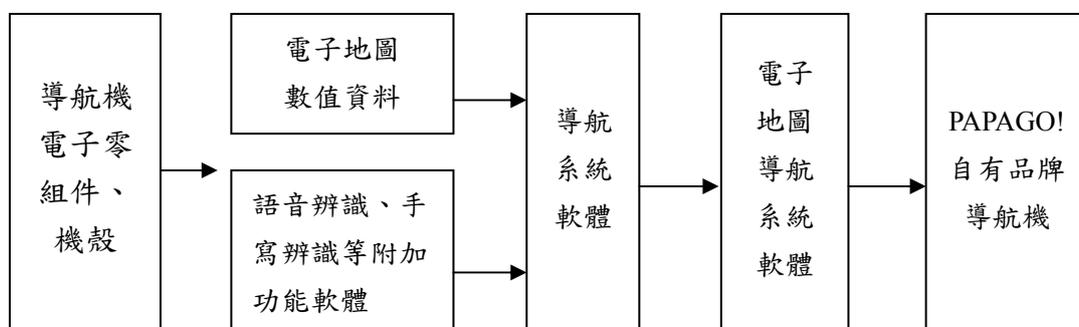
①GPS 衛星導航軟體

由本公司向電子地圖供應商購入電子地圖資料，然後嵌入本公司自行研發導航引擎於電子地圖資料上，完成可供消費者使用之產品。



②自有品牌 PND

由本公司導航機硬體委由 PND 代工商製造，並購入電子地圖資料，然後嵌入本公司自行研發導航引擎於電子地圖資料上，完成自有品牌之導航機產品。



③行車記錄器

本公司行車記錄器主要係採 ODM 方式生產，主要軟體及外觀 ID 仍是由本公司設計，代工廠包工及包料組裝，預裝上本公司提供軟體及韌體後，即可出貨。

④胎壓偵測器

主要係與目前具生產胎壓偵測之廠商合作，ODM 生產模式，用於搭配現有所有行車記錄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產品名稱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PND 硬體	遠峰國際有限公司	良好
電子地圖數值資料	研鼎崧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行車記錄器	APEIGUL International Limited	良好
行車記錄器	谷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行車記錄器	深圳大鵬達科技有限公司	良好
行車記錄器	天瀚科技有限公司	良好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深圳大鵬達	223,855	28.56	無	谷德科技	317,453	32.13	無
2	天瀚科技	84,185	10.74	無	APEIGUL	175,465	17.76	無
3	其他	475,666	60.70		其他	495,109	50.11	
	進貨淨額	783,706	100.00		進貨淨額	988,027	100.00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上海兆盟	241,110	24.26	無	上海兆盟	343,508	23.04	無
2	鵬飛電子	64,884	6.53	無	鵬飛電子	176,892	11.87	無
3	其他	687,840	69.21		其他	970,229	65.09	
	銷貨淨額	993,834	100.00		銷貨淨額	1,490,629	100.00	

本公司98年正式成為結合軟/硬體品牌之全方位導航系統提供業者後，隨產品熱銷致本公司營收逐年大幅成長；100年度有鑑於全方面經營行車科技領域，再新增自有品牌之行車記錄器系列產品創下佳績，104年度在產品熱銷下，再推升銷貨收入；另本公司主要客戶以國內外經銷商及大陸市場為主，故103及104年度經銷商上海兆盟，為最近二年度占銷貨總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主要銷貨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GPS 應用產品之導航軟/硬體及行車記錄器產品之研發、銷售與售後服務，唯自有品牌硬體產品均採全數委外加工方式，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故無產量產值之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自有品牌	76,956	168,373	355,105	673,025	55,643	230,143	680,261	1,036,338
其他(註)		80,390		72,046		18,719		205,429
合計		248,763		745,071		248,862		1,241,767

註：因其他類產品及商品種類繁雜，計算單位差異大，故僅統計其銷售值。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4 月 22 日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人	3	5	5
	研 發 人 員	41	36	35
	一 般 人 員	24	24	24
	合 計	68	65	64
平 均 年 歲		35	35	3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91	5.77	5.9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23.53	24.62	23.44
	大 專	70.59	67.69	68.75
	高 中	5.88	7.69	7.81
	高 中 以 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本公司主要

業務為導航系統之電子地圖體之開發、買賣、維護及相關軟體服務，無生產工廠故未制訂環保政策，但仍按時宣達維持環保的重要性。104 年繳納應回收物品電池處理費 18 仟元。

2. 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及賠償之估計金額：無。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自創立迄今未發生重大勞資糾紛未遭受損失，福利措施概分為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及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員工福利良好，茲如下所述：

① 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

保險及退休	勞保、健保、團保、出差旅行平安險、退休金
醫療	定期健康檢查、重大疾病險
利潤分享	員工認股分紅、員工認股權、可轉換公司債、庫藏股制度
禮金	三節禮金、結婚禮金、生育禮金、住院慰問金、白帖慰問金
活動	企業日活動、集團運動會、尾牙、運動補助金
設施	哺乳室、健身器材、按摩椅、休閒吧、停車位補助金

② 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休閒育樂補助金、生日禮金、部門聚餐、年節禮盒、旅遊活動、下午茶點心等。

(2) 進修、訓練及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素質及工作技能，不定期視其所需提供專業職能、主管才能及自我啟發之訓練課程，並補助員工在職進修之經費，期能藉由教育訓練以樹立優良的企業文化、培育人才、提高技術水準，促使員工與公司一起成長。本公司 104 年度辦理教育訓練時數達 545 小時，訓練費用總金額約新台幣 349 仟元。

民國 104 年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董事長	簡良益	104.4.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實務發展與運作	3
		104.4.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之董監法律責任	3
		104.6.23	台灣董事學會	公司治理與政府互動關係	3
		104.7.28	台灣董事學會	創新改變翻轉企業未來	3
		104.8.21	台灣金融研訓院	第三方支付與電子商務論壇	6
		104.9.3	恆逸教育訓練中心	iOSXsw iPhone 與 iPad Swift 程式語言課程	28
		104.9.18	臺灣大學進修推廣部	賽局專論：囚犯困境	20
		104.11.19	恆逸教育訓練中心	物聯網開發技術-Arduino 控制與感應實戰演練	14
副總經理	陳俊福	104.7.28	台灣董事學會	創新改變翻轉企業未來	3
		104.1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財務預測相關法律責任：市場，法律與建議作法	3
財務長	陳柏任	104.5.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基本薪資計算。有舊制年資之員工，本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並由該委員會管理基金之運用情形，103 年及 104 年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新台幣 3 仟元及 4 仟元。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6 月 30 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於 7 月 1 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94 年 7 月 1 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僅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配合新制按月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103 年及 104 年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新台幣 2,670 仟元及 2,693 仟元。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視員工為最大資產，對於勞資關係和諧之保持不遺餘力，故截至目前為止無任何爭議發生。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同	永豐商業銀行	104.03.12-119.03.12	長期擔保放款	無
借款合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4.12.12-105.12.11	短期購料及週轉借款	無
借款合同	華南商業銀行	104.09.11-105.09.11	短期購料、信用狀開狀額度及進口貨物保證	無
借款合同	第一銀行	103.11.07-104.11.06	短期購料及信用狀開狀額度	無
擔保合約	玉山商業銀行	103.02.26-104.02.26	關稅記帳保證、購貨保證等	無
聯合授信合約	永豐商業銀行	103.05.02-108.05.02	甲項:償還公司債 乙一:償還一般銀行貸款 乙二:償還辦公室貸款 乙三:中期營運週轉金	無
	玉山商業銀行			
	元大商業銀行			
	凱基商業銀行 (原萬泰商業銀行)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華南商業銀行			
	彰化銀行			

陸、財務概況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793,083	799,224	739,148	709,4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4,959	186,968	351,637	246,549
無形資產		7,986	8,282	8,080	1,177
其他資產		6,312	7,055	6,333	1,386
資產總額		1,058,562	1,050,249	1,179,442	1,100,41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55,074	254,560	207,327	257,750
	分配後	257,815	262,259	207,327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317,606	279,648	488,305	381,00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72,680	534,208	695,632	638,759
	分配後	575,421	541,907	695,632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58,294	490,614	411,470	450,294
股本		274,103	307,977	307,977	308,077
資本公積		144,397	150,556	150,782	153,4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2,487	37,451	(31,409)	14,441
	分配後	24,944	29,752	(31,409)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2,693)	(5,340)	9,949	(8,237)
庫藏股票		0	0	(25,829)	(17,387)
非控制權益		27,588	25,427	72,340	11,36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85,882	516,041	483,810	461,657
	分配後	483,141	508,342	483,810	尚未分配

註：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係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業收入		871,423	967,153	993,834	1,490,629
營業毛利		307,652	275,472	218,199	404,334
營業損益		41,994	10,627	(64,322)	80,1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121)	7,780	10,214	(8,503)
稅前淨利(損)		31,873	18,407	(54,108)	71,61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25,241	15,974	(51,687)	54,35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5,241	15,974	(51,687)	54,3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	(4,601)	(2,573)	16,347	(17,0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640	13,401	(35,340)	37,293
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2,192	12,844	(59,885)	47,20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3,049	3,130	8,198	7,14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7,675	10,074	(44,804)	28,55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2,965	3,327	9,464	8,741
每股盈餘(虧損)		0.74	0.42	(1.98)	1.57

註：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542,208	386,114	445,4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6,531	145,550	175,424
無形資產			0	0	0
其他資產			1,859	1,578	1,386
資產總額			1,000,055	921,899	1,034,33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09,745	164,250	242,864
	分配後		417,444	164,250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99,696	346,179	341,17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09,441	510,429	584,043
	分配後		517,140	510,429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490,614	450,294
股本			307,977	307,977	308,077
資本公積			150,556	150,782	153,4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7,451	(31,409)	14,441
	分配後		29,752	(31,409)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5,340)	9,949	(8,237)
庫藏股票			0	(25,829)	(17,387)
非控制權益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90,614	411,470	450,294
	分配後		482,915	411,470	尚未分配

註：上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係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業收入			624,411	456,544	499,245
營業毛利			97,480	51,390	188,484
營業損益			(51,791)	(75,176)	47,58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1,193	7,989	9,640
稅前淨利(損)			9,402	(67,187)	57,22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9,402	(67,187)	57,222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本期淨利(損)			12,844	(59,885)	47,2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	不適用	(2,770)	15,081	(18,6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074	(44,804)	28,552
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844	(59,885)	47,20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 業 主			10,074	(44,804)	28,55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 權 益			0	0	0
每股盈餘(虧損)			0.42	(1.98)	1.57

註：上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443,655	619,86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148,230	224,227			
固定資產		150,245	150,017			
無形資產		2,569	2,224			
其他資產		7,581	7,105			
資產總額		752,280	1,003,4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74,608	253,091			
	分配後	169,713	250,351			
長期負債		143,500	283,053			
其他負債		4,517	7,70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22,625	543,846			
	分配後	317,730	541,105			
股本		244,735	274,103			
資本公積		127,986	144,89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5,324	43,295			
	分配後	21,061	25,75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244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10	(2,93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29,655	459,596			
	分配後	424,760	456,854			

註：上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ROC)

單位：除每股盈餘係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487,399	736,68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65,085	185,802			
營業損益	2,949	14,99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6,345	20,51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399	9,062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35,895	26,447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34,121	22,234			
停業部門損益	0	0			
非常損益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本期損益	34,121	22,234			
每股盈餘	1.40	0.81			

註1：上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意見
100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柯志賢、陳清祥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柯志賢、陳清祥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柯志賢、鄭欽宗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盟捷、鄭欽宗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盟捷、鄭欽宗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財務分析

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4.1	50.86	58.98	58.0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12.13	425.57	276.45	341.7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10.92	313.96	356.51	275.27
	速動比率		216.67	170.78	217.04	164.01
	利息保障倍數		6.26	2.86	(3.63)	6.5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7	3.84	4.06	6.10
	平均收現日數		99.46	95.05	89.90	59.84
	存貨週轉率(次)		3.59	2.79	3.18	5.7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04	11.99	23.04	27.73
	平均銷貨日數		101.67	130.82	114.78	63.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4.94	5.06	3.69	4.9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5	0.92	0.89	1.3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29	2.29	(3.77)	5.71
	權益報酬率(%)		5.39	3.19	(10.34)	11.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63	5.98	(17.57)	23.24
	純益率(%)		2.9	1.65	(5.20)	3.65
	每股盈餘(元)		0.74	0.42	(1.98)	1.5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註2	30.28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7.15	22.81	7.91	9.56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2	註2	5.75	註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3	3.53	0.62	1.19
	財務槓桿度		1.17	14.11	0.85	1.19

增減比例變動達20%分析說明: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係因合併公司104年度不動產減少所致。
2. 流動及速動比率下降:主係因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因104年獲利所致。
4.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上升:主係因應收帳款積極催收所致。
5. 存貨週轉率(次)上升與平均銷貨日數下降:主係因104年度營業成本增加所致。
6.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與每股盈餘(元)上升:主係因104年獲利所致。
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係因104年度為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出所致。
8. 營運槓桿度、財務槓桿度上升:主係因104年為營業利益所致。

註1: 上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 現金流量比率如為負數或極大值則不予以表達。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個體財務分析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94	55.37	56.4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13.23	520.54	451.1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18.62	235.08	183.40
	速動比率			111.05	184.65	131.32
	利息保障倍數			1.99	(6.21)	6.5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4	2.56	2.36
	平均收現日數			120.07	142.58	154.66
	存貨週轉率(次)			2.43	2.66	3.7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09	13.25	10.81
	平均銷貨日數			150.21	137.22	98.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19	3.13	3.1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2	0.48	0.5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06	(5.43)	5.71
	權益報酬率(%)			2.71	(13.28)	10.9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05	(21.82)	18.57
	純益率(%)			2.06	(13.12)	9.46
	每股盈餘(元)			0.42	(1.98)	1.5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62.65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40	註2	註2
	現金再投資比率(%)			8.18	12.79	註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75	0.88	1.23
	財務槓桿度			0.85	0.89	1.28

增減比例變動達20%分析說明:

1. 流動比率下降：主係因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2. 速動比率下降：主係因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因104年獲利所致。
4. 存貨週轉率(次)上升與平均銷貨日數下降：主係因104年度營業成本增加所致。
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下降：主係因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6.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與每股盈餘上升：主係因104年獲利所致。
7. 營運槓桿度與財務槓桿度上升：主係因104年為營業利益所致。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現金流量比率如為負數或極大值則不予以表達。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ROC)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89	54.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81.48	495.0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54.09	244.92				
	速動比率	185.09	155.68				
	利息保障倍數	19.38	5.6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44	3.50				
	平均收現日數	106.10	104.21				
	存貨週轉率(次)	4.31	3.7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73	6.81				
	平均銷貨日數	84.69	98.7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24	4.9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5	0.7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82	3.0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23	5.0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20				5.47
		稅前純益	14.67				9.65
	純益率(%)	7.00	3.02				
	每股盈餘(元)	1.40	0.8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2	註2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2	註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79	1.85				
	財務槓桿度	2.96	1.61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現金流量比率如為負數或極大值則不予以表達。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第 90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91 頁至第 162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63 頁至第 242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加以檢討分析，並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739,148	709,499	(29,649)	(4.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1,637	246,549	(105,088)	(29.89%)
其他資產		6,333	1,386	(4,947)	(78.11%)
資產總額		1,179,442	1,100,416	(79,026)	(6.70%)
流動負債		207,327	257,750	50,423	24.32%
非流動負債		488,305	381,009	(107,296)	(21.97%)
負債總額		695,632	638,759	(56,873)	(8.18%)
股 本		307,977	308,077	100	0.03%
資本公積		150,782	153,400	2,618	1.74%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31,409)	14,441	45,850	145.98%
權益總額		483,810	461,657	(22,153)	(4.58%)
增減比例變動達20%分析說明：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主係因合併公司104年度不動產減少所致。					
2.其他資產減少，主係因合併公司104年度圖資權利減少所致。					
3.保留盈餘增加主係因104年獲利所致。					
4.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因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5.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因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 動 比 例 (%)
營業成本	774,903	1,086,295	311,392	40.18%	
營業毛利	218,199	404,334	186,135	85.31%	
營業費用	282,521	321,939	39,418	13.95%	
營業淨利(損)	(64,322)	80,113	144,435	224.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214	(8,503)	(18,717)	(183.25%)	
稅前淨利(損)	(54,108)	71,610	125,718	232.35%	
所得稅費用(利益)	(2,421)	17,257	19,678	812.80%	
淨利(損)	(51,687)	54,353	106,040	205.16%	

增減比例變動達20%分析說明：

- 1.104年銷貨收入淨額增加，主係因大陸行車紀錄器市場成長所致。
- 2.104年營業成本增加，主係因銷售上升，故營業成本上升。
- 3.104年營業毛利及淨利增加，主係因銷貨收入增加及毛利率提升所致。
- 4.104年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因兌換損失及關聯企業的投資損失增加所致。
- 5.104年稅前淨利減少與淨利增加，主係因銷貨收入增加毛利率提升所致。
- 6.104年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因104年為稅前淨利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0.28	(22.38)	(173.9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91	9.56	20.86
現金再投資比率	5.75	(7.02)	(222.0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因 104 年度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所致。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與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因最近兩年度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額之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105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②	全年現金 流出量③	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63,760	71,913	(43,957)	191,716	0	0

1.未來一年度(105)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流入 71,913 仟元：係因預估營業收入及獲利將持續成長，致使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
- (2)籌資活動與投資活動流出 43,957 仟元：主係償還銀行借款與轉投資所產生之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來源及運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3 年度	104 年度
PAPAGO JP	自有資金	103.04	1,340	1,340	無
研鼎崧圖	自有資金	104.12	28,159	18,345	9,814
研釀生技	自有資金	105.02	45,000	30,000	8,000
PAPAGO US	自有資金	104.07	2,472	無	2,472
研亞投資	自有資金	104.08	10,000	無	10,000

2. 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 為擴大生活穿戴市場營運規模，本公司投資研鼎崧圖，由 104 年度本公司所認列之轉投資收益大幅增加觀之，前述投資案應有其效益。
- (2) 103 年度進軍生技產業，本公司投資研釀生技生產精釀啤酒，開創新市場，經 104 年度的研發階段，今年以開始準備拓點，未來效益可期。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經營團隊於營運需求或公司未來成長之考量等因素進行轉投資，就轉投資事業之組織型態、投資目的、設置地點、市場狀況、業務發展、可能合資對象、持股比例、參考價格及財務狀況等項目進行詳細評估，並作成投資案評估建議表，以供決策當局作為投資決策之依據。此外，本公司針對已投資之事業亦隨時掌握被投資事業經營狀況，分析投資成效，以利決策當局作為投資後管理之追蹤評估。

2. 轉投資事業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認列	獲利或虧損
Maction Internaitonal Inc.	17,242	係認列轉投資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有限公司致力於本業所產生之獲利。
研鼎崧圖(股)公司 (原名崧圖科技(股)公司)	10,184	致力於本業所產生之獲利。
PAPAGO (H.K.) Limited	(3,395)	營運規模小，未有營運效益。
研釀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7,177)	目前尚屬發展階段，未有營運效益。
PAPAGO (Thailand) Co., Ltd..	(150)	營運規模小，未有營運效益。
PAPAGO (SINGAPORE) Pte. Ltd	(56)	營運規模小，未有營運效益。
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4)	營運規模尚小，未有營運效益。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為了加速海外擴展與佈局，於美國成立轉投資公司，已投入美金20萬元，取得40%的股權，將依今年美國市場擴展方向，持續投入擴展行車記錄器市場。

六、風險事項：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993,834	1,490,629
稅前淨利(損)	(54,108)	71,610
利息收入	812	893
利息收入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08	0.06
利息收入占稅前淨利(損)比率	(1.50)	1.25
利息費用	11,695	12,988
利息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1.18	0.87
利息費用占稅前淨利(損)比率	(21.61)	18.14

本公司資金運用保守穩健，資金投資以定期存款及活期存款為主，近年度利率維持低檔，故利息收入比重不高；另因應營運與購置固定資產資金需求之銀行借款。未來本公司仍以保守穩健原則，將資金存放於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並與其維持暢通之聯絡管道，以爭取優惠借款利率。

(2)匯率變動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993,834	1,490,629
稅前淨利	(54,108)	71,610
匯兌(損)益淨額	14,111	1,870
匯兌(損)益淨額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1.42	0.13
匯兌(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損)比率	(26.08)	2.61

本公司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產生匯兌淨益 14,111 及 1,870 仟元，占營收比率分別為 1.42%及 0.13%，占稅前淨利比率則分別為(26.08%)及 2.61%；本公司已持續就營業活動中產生外幣部位採取自然避險措施，並由財務人員隨時注意外匯市場的變動，慎選出口結匯時機，且適度調節各項外幣帳戶之比重，以期將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減至最低。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避免因通貨而產生對公司重大之影響，目前未有因重大物價變化而嚴重影響公司損益之情形。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以專注經營本業為基礎，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行為。而104年度及105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況。未來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等事項，相關作業皆按照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與「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執行。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為持續提高公司之競爭力，公司對於研發之投入向來不遺餘力，103年及104年投入研發費用分別為96,255仟元及92,700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之9.69%及6.22%，未來本公司之研發計劃項目主要如下，配合各項研發計劃，預計105年需投入之研發經費101,970仟元。

- (1)持續推出具雲端功能之導航軟體產品。
- (2)有效掌握動態資料(如交通、氣候、活動資訊等)
- (3)增加軟體支援平台。
- (4)發展高階之行車記錄器。
- (5)社群網路服務。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且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與法規變動趨勢，以即時因應國內外政經情勢變化，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變化及技術發展，並掌握產業動態及市場資訊，時常由專業人員搜集產業相關科技與趨勢變化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營運策略並擬定因應措施，故最近年度並無因科技或產業變化而致使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此外，針對本公司面臨主要產品PND面臨智慧型手機取代及產業下滑風險及所採因應策略之說明如下：

整體PND產業已進入高原緩步下滑，本公司對此情形除加強手機導航軟體銷售外，也努力開發前裝OBU車載系統，並延伸產品線至行車記錄器，至104年行車記錄器的銷售額已佔80%以上。

本公司手機導航軟體之發展策略，係以手機上網功能為主應用，開發具雲端整合功能的導航新風貌，並結合GoLife社群網站，進行一系列使用者體驗變革。在行車記錄器方面，已完成開發前車碰撞警示、車道偏離警示系統、速限號誌辨識、前車起步提醒等行車安全功能，並推出結合胎壓偵測功能之行車記錄器，本公司將會持續深入開發，以更創新的應用思維，提供更多符合駕駛人需求之行車安全相關電子產品，創造出不同產品風貌。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宗旨以穩健誠信為原則，企業形象良好，且規劃進入資本市場以吸收更多優秀人才進入公司服務，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再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大眾，盡企業之社會責任，因此並無危及企業形象之情事發生。未來本公司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的同時，亦將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購併公司之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1)銷貨方面：

本公司以銷售自有品牌「PAPAGO!」導航軟硬體產品及行車記錄器為主，主要銷售對象為國內外知名手機廠商、海內外經銷商及專案客戶等，其變動趨勢主要隨本公司自有品牌產品(包含自有品牌 PND 及行車記錄器)出貨比重提升而變化，隨本公司積極拓展海外市場，經銷商也隨之增加，尚不致有銷貨集中之風險。

(2)進貨方面：

本公司核心競爭力為品牌經營與軟體開發，硬體採外包製造，本身並不負責製造，基於生產技術、產品品質、交期配合、採購成本與最低開單量考量，本公司主要透過與三家專業之代工廠商合作，惟代工廠相互替代性高，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已於104年6月8日進行董事全面改選，由原董事連任；截至目前為止董事或持股逾10%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且經營階層並無重大變動，是故本公司應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所造成經營風險。另本公司股權大部份集中於董事、經理人、管理階層及其關係人，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股權之移轉對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A.與微米科技間給付貨款之訴訟案

①該案發生之緣由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104 年度重訴字第 457 號民事訴訟：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9 日起向微米科技訂購型號為 GS350 之行車紀錄器 14,525 台。迄至 104 年 6 月，本公司已收受微米科技公司所交付之 9,929 台，部分銷售至國內或日本。然自本公司 103 年 7 月 29 日收受第一批行車紀錄器且已銷售後，該行車紀錄器即會發生當機之問題，而於 103 年 10 月 10 日起陸續送修。本公司遂依據民法第 359 條第 227 條等規定，於 104 年 6 月 2 日向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起訴主張解除與微米科技公司間之上開買賣契約，並請求微米科技公司返還美金 686,425.625 元及損害賠償新臺幣 3,325,000 元。

②案情之發展過程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於 105 年 2 月 22 日開庭試行調解不成，下次開庭日期為 105 年 4 月 13 日上午 9 時 50 分進行言詞辯論程序。

③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尚無重大之影響。

B.與賴光明(即神之電腦企業社)之訴訟案

①該案發生之緣由

智慧財產法院 105 年度民補字第 9 號民事訴訟：賴光明以研勤公司與其他 8 家公司違反專利法第 96 條、第 88 條與著作權法第 84 條等規定侵害其中華民國專利證書第 418364 號與著作權登記證號第 66660 號、52240 號、60921 號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1) 研勤公司與其他 8 家公司不得製造、為販賣之要約、販賣、使用或為上述目的而進口實施侵害中華民國專利證書第 418364 號（證書號第 131622 號）「筆刪式觸控鍵盤中文音象全功能輸入裝置」專利權之物品。(2) 研勤公司與其他 8 家公司不得以重製、公開傳輸等方式侵害著作權登記證號第 66660 號「筆刪式觸控鍵盤中文音象全功能輸入裝置」、著作權登記證號第 52240 號「中文音象全功能輸入電腦單字注音首音及詞句注音首音編排創作」、著作權登記證號第 60921 號「中文音象全功能觸控輸入鍵盤裝置」等著作之著作權。(3) 研勤公司與

其他 7 家公司共應給付賴光明新臺幣 4,999,999 元整，及自起訴狀繕本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利率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4) 研勤公司與其他 8 家公司應將本件事實審判決主文，以長 25 公分、寬 19 公分之篇幅，登載於蘋果日報頭版下半頁一日。(5) 如獲勝訴判決，就第 (1)、(2)、(3) 項聲明，願供擔保請准宣告假執行。(6) 訴訟費用由研勤公司與其他 8 家公司負擔。

②案情之發展過程

智慧財產法院於 105 年 2 月 24 日下午 3 時 30 分開庭調查證據，下次開庭日期未定。

③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尚無重大之影響。

C.與微米科技間給付貨款之訴訟案

①該案發生之緣由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105 年度司他調字第 70 號民事訴訟：微米科技公司以研勤公司於 102 年 5 月間向其訂購型號分別為「PAPAGO P1 pro」，數量 9,000 台，每台單價 70 美元；「PAPAGO P2 pro」，數量 6,000 台，每台單價 82.5 美元。惟上開商品陸續出貨後，研勤公司卻停止出貨，計有「PAPAGO P1 pro」3,000 台未出貨、「PAPAGO P2 pro」1,475 台未出貨，研勤公司應給付該公司 331,687.5 美元為由，於 104 年 12 月 30 日依據民法第 367 條、第 234 條、第 254 條、第 260 條向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1) 研勤公司應給付微米科技公司 331,687.5 美元暨自民國 104 年 8 月 28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2) 訴訟費用由研勤公司負擔。(3) 微米科技公司願供擔保，請准宣告假執行。

②案情之發展過程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定於 105 年 3 月 30 日下午 2 時 30 分開庭試行調解。

③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尚無重大之影響。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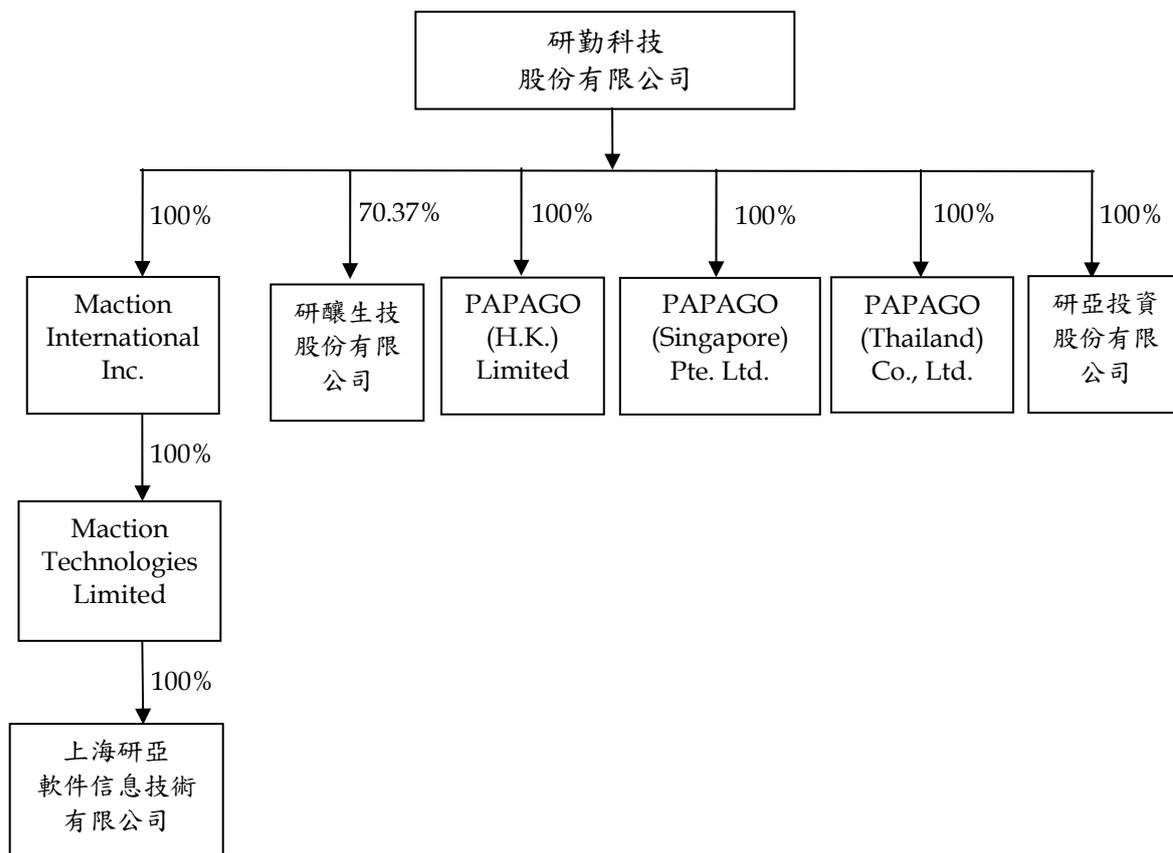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104年度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104年度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	96.11	U.S.A	美 金	2,370	一般投資業
Mact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97.08	香 港	美 金	2,362	一般投資業
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96.11	中國上海	人民幣	15,000	資訊軟體與行車記錄器批發及零售
PAPAGO (H.K.) Limited	98.03	香 港	港 幣	14,931	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
PAPAGO (Thailand) Co., Ltd.	98.09	泰 國	泰 銖	10,000	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
研釀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03	台灣新北	新台幣	38,000	酒類飲品批發及零售
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08	台灣台北	新台幣	10,000	一般投資業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請參閱(二)關係企業基本資料表之主要營業項目。

(五)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長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良益	671	100.00
Mact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董事長	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 代表人-簡良益	1,891,000	100.00
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 有限公司	董事長	Mact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代表人-簡良益	0	0
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 有限公司	總經理	陳俊福	0	0
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 有限公司	監察人	Mact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代表人-陳柏任	0	0
PAPAGO (H.K.) Limited	董事	簡良益	0	0
PAPAGO (H.K.) Limited	總經理	陳俊福	0	0
PAPAGO (Thailand) Co., Ltd.	董事長	簡良益	1	0
PAPAGO (Thailand) Co., Ltd.	董事	陳俊福	1	0
PAPAGO (Thailand) Co., Ltd.	董事	陳柏任	1	0
PAPAGO (Thailand) Co., Ltd.	董事兼 總經理	黃志文	1	0
研釀生技(股)公司	董事長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良益	0	0
研釀生技(股)公司	董事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柏任	0	0
研釀生技(股)公司	董事兼 總經理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芳鉅	0	0
研釀生技(股)公司	監察人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環	0	0
研亞投資(股)公司	董事兼 總經理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柏任	0	0
研亞投資(股)公司	董事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威良	0	0
研亞投資(股)公司	董事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敬任	0	0
研亞投資(股)公司	監察人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魏函郁	0	0

(六) 各關係企業104年度營業概況：

企業名稱	幣別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淨利(損)	本年度淨利(損)	每股盈餘(元) (稅後)
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	USD	2,370	7,361	0	7,361	0	0	543	0
Mact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USD	2,362	7,350	0	7,350	0	0	545	0
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RMB	15,000	79,870	32,392	47,478	208,837	4636	3,397	0
PAPAGO (H.K.) Limited	HKD	14,931	7,489	273	7,216	181	(474)	(829)	0
PAPAGO (Thailand) Co., Ltd.	THB	10,000	2,616	3,021	(255)	0	(150)	(150)	0
研釀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	30,000	79,103	40,754	38,349	3,327	(9,612)	(9,493)	0
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NTD	10,000	9,906	0	9,906	0	(99)	(94)	0

註：資產負債科目係使用104.12.31之評價匯率，股東權益科目係使用歷史匯率，損益科目係使用104年度之平均匯率。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

1.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163頁至第242頁。

2.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 年 3 月 11 日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3月1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之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盟捷、鄭欽宗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前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高誌謙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十 一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PAPAGO (Thailand) Co., Ltd.及 A Maction Co., Ltd.，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投資損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列金額合計分別為新台幣 0 仟元及 1,234 仟元，暨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05 仟元及 191 仟元，淨額表達後分別佔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各該年底資產總額(0.04%)及 0.11%；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50 仟元及 8,251 仟元，分別佔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各該年度稅前淨損益之(0.26%)及 12.28%。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足以允當表達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盟 捷

邱盟捷



會計師 鄭 欽 宗

鄭欽宗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1 日



研勤科技圖書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六)	\$ 67,090	6	\$ 57,140	6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八)	3,490	-	3,336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十)	-	-	43,677	5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十一)	16,957	2	18,671	2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五及十一)	68,094	7	53,456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十)	153,382	15	111,693	12
130X	存貨 (附註五及十二)	106,228	10	61,856	7
1410	預付款項	20,246	2	20,968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六、二四及三十)	9,915	1	15,317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45,402</u>	<u>43</u>	<u>386,114</u>	<u>42</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五及十三)	389,566	38	360,449	39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九)	2,000	-	2,00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五、十四及三一)	175,424	17	145,550	16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十五)	1,386	-	1,57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四)	17,691	2	23,579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六)	2,868	-	2,62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88,935</u>	<u>57</u>	<u>535,785</u>	<u>5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034,337</u>	<u>100</u>	<u>\$ 921,899</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七)	\$ 50,957	5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五及七)	-	-	364	-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十九)	102	-	123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九)	25,139	3	30,707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十)	1,598	-	65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十及三十)	14,174	1	13,898	2
2321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附註十八)	-	-	87,936	10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三一)	117,633	11	27,158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三十)	33,261	3	3,99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42,864</u>	<u>23</u>	<u>164,250</u>	<u>1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三一)	321,936	31	327,748	3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四)	18,187	2	17,953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五及二一)	651	-	287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附註十三)	405	-	19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41,179</u>	<u>33</u>	<u>346,179</u>	<u>37</u>
2XXX	負債總計	<u>584,043</u>	<u>56</u>	<u>510,429</u>	<u>55</u>
	權 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08,077	30	307,977	34
3200	資本公積	153,400	15	150,782	1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067	3	24,067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5,340	1
3350	累積虧損	(9,626)	(1)	(60,816)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4,441</u>	<u>2</u>	<u>(31,409)</u>	<u>(3)</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778	1	17,422	2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3,015)	(2)	(7,473)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8,237)</u>	<u>(1)</u>	<u>9,949</u>	<u>1</u>
3500	庫藏股票	(17,387)	(2)	(25,829)	(3)
3XXX	權益總計	<u>450,294</u>	<u>44</u>	<u>411,470</u>	<u>45</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034,337</u>	<u>100</u>	<u>\$ 921,89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1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簡良益



經理人：簡良益



會計主管：陳柏任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附註三十）	\$ 499,245	100	\$ 456,544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二及三十）	<u>310,761</u>	<u>62</u>	<u>405,159</u>	<u>89</u>
5900	營業毛利	188,484	38	51,385	11
591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	(2,282)	-	-	-
592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	<u>-</u>	<u>-</u>	<u>5</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86,202</u>	<u>38</u>	<u>51,390</u>	<u>11</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二三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29,061	6	27,495	6
6200	管理費用	59,357	12	50,417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0,202</u>	<u>10</u>	<u>48,654</u>	<u>1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38,620</u>	<u>28</u>	<u>126,566</u>	<u>28</u>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u>47,582</u>	<u>10</u>	(<u>75,176</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三十）	1,076	-	4,42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11	1	6,318	1
7050	財務成本	(10,401)	(2)	(9,320)	(2)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16,554</u>	<u>3</u>	<u>6,566</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9,640</u>	<u>2</u>	<u>7,989</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淨損)	\$ 57,222	12	(\$ 67,187)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利益) (附註二四)	<u>10,018</u>	<u>2</u>	<u>(7,302)</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淨損)	<u>47,204</u>	<u>10</u>	<u>(59,885)</u>	<u>(13)</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一、二二及二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562)	-	(25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96</u>	<u>-</u>	<u>43</u>	<u>-</u>
8310		<u>(466)</u>	<u>-</u>	<u>(208)</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3,260)	(1)	15,546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154	-	336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	(18,879)	(4)	52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u>3,799</u>	<u>1</u>	<u>(1,113)</u>	<u>-</u>
8360		<u>(18,186)</u>	<u>(4)</u>	<u>15,289</u>	<u>3</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合 計	<u>(18,652)</u>	<u>(4)</u>	<u>15,081</u>	<u>3</u>
8500	本年度綜合 (損) 益總額	<u>\$ 28,552</u>	<u>6</u>	<u>(\$ 44,804)</u>	<u>(10)</u>
	每股盈餘 (虧損) (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u>\$ 1.57</u>		<u>(\$ 1.98)</u>	
9810	稀 釋	<u>\$ 1.57</u>		<u>(\$ 1.9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1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簡良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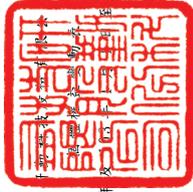
經理人：簡良益



會計主管：陳柏任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股本 (附註二)		保留盈餘 (附註二)		資本公積 (附註二)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二)		庫藏股票 (附註二)	權益總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虧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出售商品金融資產(損)益		
A1	30,794	\$ 307,932	\$ 15	\$ 22,879	\$ 2,693	\$ 11,879	\$ 4,519	\$ 9,859	\$ -	\$ 490,614
B1	-	-	-	1,188	-	(1,188)	-	-	-	-
B3	-	-	-	-	2,647	(2,647)	-	-	-	-
B5	-	-	-	-	-	(7,699)	-	-	-	(7,699)
M5	-	-	-	-	-	(1,068)	-	-	-	(1,068)
N1	-	-	-	-	-	-	-	-	-	171
D1	-	-	-	-	-	(59,885)	-	-	-	(59,885)
D3	-	-	-	-	-	(208)	12,903	2,386	-	15,081
L1	-	-	-	-	-	-	-	-	(25,829)	(25,829)
G1	3	45	(15)	-	-	-	-	-	-	85
Z1	30,797	307,977	-	24,067	5,340	(60,816)	17,422	(7,473)	(25,829)	411,470
B15	-	-	-	-	(5,340)	5,340	-	-	-	-
M7	-	-	-	-	-	(888)	-	-	-	1,494
N1	10	100	-	-	-	-	-	-	-	286
D1	-	-	-	-	-	47,204	-	-	-	47,204
D3	-	-	-	-	-	(466)	(2,644)	(15,542)	-	(18,652)
L1	-	-	-	-	-	-	-	-	8,442	8,492
Z1	30,807	308,077	-	24,067	\$ -	(\$ 9,626)	\$ 14,778	(\$ 23,015)	(\$ 17,387)	\$ 450,29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簡良益

經理人：簡良益



會計主管：陳柏任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淨損）	\$ 57,222	(\$ 67,18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001	2,638
A20200	攤銷費用	1,597	1,057
A20300	呆帳費用	204	200
A20400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	(418)	(129)
A20900	財務成本	10,401	9,320
A21200	利息收入	(554)	(583)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63	171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份額	(16,554)	(6,566)
A299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6,388)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71)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損失	1,828	69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329)	557
A239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	2,282	-
A240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	-	(5)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4,375	(6,649)
A24200	贖回公司債損失	5,679	5,82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714	(9,000)
A31150	應收帳款	(15,244)	11,83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6,491)	(7,622)
A31200	存 貨	(43,043)	180,290
A31230	預付款項	722	3,11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50	(4,115)
A32130	應付票據	(21)	(48)
A32150	應付帳款	(4,471)	6,39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37	(6,40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81	29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9,262	(3,61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02)	(22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3,597)	110,18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23	25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310)	(6,642)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370	(89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614)	102,90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0,000)	(\$ 21,03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8,172	17,331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33,839)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43,677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00)
B019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197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875)	(1,65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7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79)	(9,50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345	1,684
B04500	購置其他無形資產	(1,298)	(669)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837	19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2,076</u>	<u>(49,41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0,943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77,717)
C01300	償還公司債	(3,600)	(83,32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1,700	354,90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8,089)	(103,46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7,699)
C04800	員工認股權執行	286	85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8,429	-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25,829)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30,286)	(49,685)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	-	9,63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9,383</u>	<u>(83,09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05</u>	<u>1,36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9,950	(28,24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7,140</u>	<u>85,38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7,090</u>	<u>\$ 57,14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簡良益



經理人：簡良益



會計主管：陳柏任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90 年 9 月成立，主要業務為衛星導航系統(GPS)之軟硬體開發及銷售與行車記錄器之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100 年 1 月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0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本公司適用 IFRS 12 增加提供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三。

2. IFRS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九。

3.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與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 IAS19「員工福利」

「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或權益工具之市價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個體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

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 「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 「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 「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4. IAS16 及 IAS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 「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5. IFRS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6. IFRS10 及 IAS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7.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個體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

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為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

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

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

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9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包含員工認股權與庫藏股轉讓予員工等）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減損損失。

(二) 公允價值衡量與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 1 等級輸入值，本公司或委任之估價師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九。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如附註四(八)所述，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並未針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更改耐用年限。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本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五)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 投資關聯企業之減損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關聯企業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包含關聯企業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銷貨成長率及產能利用率等假設，評估減損。本公司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七) 確定福利計劃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

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7	\$ 17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66,963</u>	<u>56,969</u>
	<u>\$ 67,090</u>	<u>\$ 57,14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32%	0.02%-0.17%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應付公司債－贖回權及賣回權	<u>\$ -</u>	<u>\$ 364</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u>\$ 3,490</u>	<u>\$ 3,336</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2,000</u>	<u>\$ 2,00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係按成本衡量，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u>-</u>	\$ <u>43,677</u>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1.50%。

十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u>16,957</u>	\$ <u>18,671</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69,199	\$ 54,655
減：備抵呆帳	(<u>1,105</u>)	(<u>1,199</u>)
	\$ <u>68,094</u>	\$ <u>53,456</u>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授信期間超過 24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逾授信期間超過 24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逾授信期間 31 天至 240 天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56,227	\$ 52,420
30天以下	4,439	610
31~120天	7,467	259
121~240天	8	325
361天以上	<u>1,058</u>	<u>1,041</u>
合計	\$ <u>69,199</u>	\$ <u>54,65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30天以下	<u>\$ 4,439</u>	<u>\$ 61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u>\$ 1,199</u>	<u>\$ 1,132</u>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204	200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298)</u>	<u>(133)</u>
年底餘額	<u>\$ 1,105</u>	<u>\$ 1,199</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並無客戶已進行清算之個別減損應收帳款。

十二、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商 品	<u>\$106,228</u>	<u>\$ 61,856</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10,761 仟元及 405,159 仟元。

104 及 103 年度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329 仟元及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57 仟元，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係因去化部份已提列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存貨所致。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306,028</u>	<u>\$359,215</u>
投資關聯企業	<u>83,538</u>	<u>1,234</u>
	<u>\$389,566</u>	<u>\$360,449</u>

(一) 投資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	\$241,629	\$229,610
PAPAGO (H.K.) Limited	27,507	47,353
研釀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6,986	23,842
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06	-
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原崧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8,157
PAPAGO (Singapore) Pte. Ltd.	-	253
PAPAGO (Thailand) Co., Ltd.	(<u>405</u>)	(<u>191</u>)
	305,623	359,02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u>405</u>	<u>191</u>
	<u>\$306,028</u>	<u>\$359,215</u>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	100.00%	100.00%
PAPAGO (H.K.) Limited	100.00%	100.00%
研釀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70.37%	100.00%
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
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	-	41.83%
PAPAGO (Singapore) Pte. Ltd.	-	100.00%
PAPAGO (Thailand) Co., Ltd.	100.00%	70.00%

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及 103 年 4 月增加投資子公司－PAPAGO (H.K.) Limited 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2,472 仟元及 1,340 仟元。

本公司於 104 年 1 月及 103 年 1 月增加投資子公司－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9,814 仟元及 18,345 仟元。104 年 1 月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由 41.83% 下降為 40.37%，請參閱附註二二。

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於 104 年 8 月 17 日股東臨時會改選董事後，本公司在其董事會已不具有多數表決權之權力，喪失實質控制力，故自該日起未將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GOLiFE, Inc.、GOYOURLIFE Limited 與研崧（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列為子公司，請參閱附註二七。

本公司於 103 年 3 月成立子公司－研釀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 30,000 仟元。另本公司於 104 年 2 月及 10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研釀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投資金額共計 8,000 仟元，致持股比例下降，請參閱附註二二。

本公司於 104 年 8 月成立子公司－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 10,000 仟元。

PAPAGO (Singapore) Pte. Ltd.於 104 年 2 月辦理清算完結。

本公司於 104 年 1 月與 PAPAGO (Thailand) Co., Ltd.非控制權益進行權益交易，致持股比例上升。

104 及 103 年度因對子公司－PAPAGO (Thailand) Co., Ltd.之投資為貸方餘額，已轉列至非流動負債－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項下。

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	\$ 83,538	\$ -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A Maction Co., Ltd.	-	1,234
	<u>\$ 83,538</u>	<u>\$ 1,234</u>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與穿戴式 裝置批發及零售	台灣	40.37%	41.83%

有關本公司對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喪失控制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七。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223,325	\$126,556
非流動資產	147,435	150,761
流動負債	(94,092)	(52,159)
非流動負債	(102,278)	(101,525)
權益	<u>\$174,390</u>	<u>\$123,633</u>
本公司持股比例	40.37%	41.83%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70,401	\$ 51,716
側流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	(505)
商譽	<u>13,137</u>	<u>6,946</u>
投資帳面金額	<u>\$ 83,538</u>	<u>\$ 58,157</u>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營業收入	<u>\$266,614</u>	<u>\$151,473</u>
本年度淨利	\$ 24,395	\$ 18,339
其他綜合損益	(566)	21
綜合損益總額	<u>\$ 23,829</u>	<u>\$ 18,360</u>
自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收取之股利	<u>\$ -</u>	<u>\$ 6,919</u>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綜合損益總額	<u>\$ -</u>	<u>(\$ 2,519)</u>

本公司於 104 年 1 月與 PAPAGO (Thailand) Co., Ltd. 非控制權益進行權益交易，以持有關聯企業 A Maction Co., Ltd. 之股權換取 PAPAGO (Thailand) Co., Ltd. 之 30% 股權，處分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1,234 仟元。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自有土地</u>	<u>建築物</u>	<u>其他設備</u>	<u>合計</u>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16,476	\$ 38,270	\$ 22,705	\$ 177,451
增 添	-	1,313	344	1,657
處 分	-	(7,836)	(13,036)	(20,872)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16,476</u>	<u>\$ 31,747</u>	<u>\$ 10,013</u>	<u>\$ 158,236</u>
<u>累計折舊</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11,217	\$ 19,703	\$ 30,920
折舊費用	-	1,141	1,497	2,638
處 分	-	(7,836)	(13,036)	(20,872)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522</u>	<u>\$ 8,164</u>	<u>\$ 12,686</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116,476</u>	<u>\$ 27,225</u>	<u>\$ 1,849</u>	<u>\$ 145,550</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16,476	\$ 31,747	\$ 10,013	\$ 158,236
增 添	20,150	12,393	332	32,87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36,626</u>	<u>\$ 44,140</u>	<u>\$ 10,345</u>	<u>\$ 191,111</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4,522	\$ 8,164	\$ 12,686
折舊費用	-	1,697	1,304	3,00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219</u>	<u>\$ 9,468</u>	<u>\$ 15,687</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36,626</u>	<u>\$ 37,921</u>	<u>\$ 877</u>	<u>\$ 175,424</u>

上述不動產、廠房與設備於 104 及 103 年度並無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建築物主體	50年
辦公室裝潢	5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圖資使用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計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219	\$ 4,428	\$ 4,647
單獨取得	-	669	669
處分	-	(1,897)	(1,897)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19</u>	<u>\$ 3,200</u>	<u>\$ 3,419</u>
<u>累計攤銷</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17	\$ 2,671	\$ 2,788
攤銷費用	22	928	950
處分	-	(1,897)	(1,897)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39</u>	<u>\$ 1,702</u>	<u>\$ 1,841</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80</u>	<u>\$ 1,498</u>	<u>\$ 1,578</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219	\$ 3,200	\$ 3,419
單獨取得	-	1,298	1,298
處分	-	(154)	(15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19</u>	<u>\$ 4,344</u>	<u>\$ 4,563</u>
<u>累計攤銷</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39	\$ 1,702	\$ 1,841
攤銷費用	22	1,468	1,490
處分	-	(154)	(15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61</u>	<u>\$ 3,016</u>	<u>\$ 3,177</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58</u>	<u>\$ 1,328</u>	<u>\$ 1,386</u>

另預付費用之攤銷費用於104及103年度皆為107仟元。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圖資使用權	10年
電腦軟體成本	1至5年

十六、其他資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4,300	\$ 8,012
其他應收款 (附註三十)	3,124	4,491
應收退稅款 (附註二四)	2,277	2,648
其 他	<u>214</u>	<u>166</u>
	<u>\$ 9,915</u>	<u>\$ 15,317</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2,782	\$ 2,436
長期預付費用	<u>86</u>	<u>193</u>
	<u>\$ 2,868</u>	<u>\$ 2,629</u>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50,957</u>	<u>\$ -</u>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 1.92%-1.94%。

(二) 長期借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110,769	\$100,00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328,800	254,906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117,633</u>)	(<u>27,158</u>)
長期借款	<u>\$321,936</u>	<u>\$327,748</u>

銀行擔保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 (參閱附註三一)，借款到期日為 108 年 5 月 1 日，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93%-1.96% 及 2.04%。

十八、應付公司債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 93,300
減：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u>-</u>	(<u>5,364</u>)
	<u>-</u>	87,936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u>	<u>87,936</u>
	<u>\$ -</u>	<u>\$ -</u>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與償還銀行借款，於 101 年 7 月 16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簡稱本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200,000 仟元，每張面額為新台幣 100 仟元，以票面金額十足發行。並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發行期間 5 年，公司債持有人得於 101 年 8 月 17 日起至 106 年 7 月 6 日止，依本辦法之規定，將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 42.50 元，嗣後則依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調整。到期時債券持有人若未轉換，則本公司必須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依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當分別符合特定條件時，債券持有人得享有轉換公司債贖回權，本公司亦得享有轉換公司債贖回權。截至 104 年底，本公司業已贖回轉換公司債合計 175,800 仟元，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業已行使轉換權合計 24,200 仟元，轉換公司債已無流通在外餘額。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42%。

發行價款	\$200,00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405 仟元）	(<u>15,776</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550 仟元）	184,224
以有效利率 2.42% 計算之利息	9,421
利息支付數	(9,421)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2,291)
贖回公司債	(<u>75,993</u>)
103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85,940
以有效利率 2.42% 計算之利息	1,091
利息支付數	(1,091)
贖回公司債	(<u>85,940</u>)
104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u>

104 及 103 年度本公司因贖回轉換公司債產生之損失分別為 5,679 仟元及 5,821 仟元。

十九、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非因營業而發生	<u>\$ 102</u>	<u>\$ 123</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25,139</u>	<u>\$ 30,707</u>

二十、其他應付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169	\$ 3,091
應付勞務費	2,234	1,445
應付勞健保	725	738
應付廣告費	621	989
其他	5,425	7,635
	<u>\$ 14,174</u>	<u>\$ 13,898</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29	\$ 1,92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878)	(1,63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51</u>	<u>\$ 28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3年1月1日餘額	<u>\$ 1,634</u>	<u>\$ 1,380</u>	<u>\$ 254</u>
認列於損益－利息費用	<u>33</u>	<u>30</u>	<u>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	(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30	-	130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43	-	4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80</u>	<u>-</u>	<u>8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53</u>	<u>2</u>	<u>251</u>
雇主提撥	<u>-</u>	<u>221</u>	<u>(221)</u>
103年12月31日	<u>1,920</u>	<u>1,633</u>	<u>287</u>
認列於損益－利息費用	<u>41</u>	<u>37</u>	<u>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	(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21	-	12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13	-	11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334</u>	<u>-</u>	<u>33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68</u>	<u>6</u>	<u>562</u>
雇主提撥	<u>-</u>	<u>202</u>	<u>(202)</u>
104年12月31日	<u>\$ 2,529</u>	<u>\$ 1,878</u>	<u>\$ 65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管理費用	<u>\$ 4</u>	<u>\$ 3</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875%	2.125%
長期平均調薪率	3.250%	3.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16</u>)	(\$ <u>91</u>)
減少 0.25%	\$ <u>122</u>	\$ <u>9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u>119</u>	\$ <u>94</u>
減少 0.25%	(\$ <u>113</u>)	(\$ <u>89</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u>208</u>	\$ <u>19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9.3 年	19.6 年

二二、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40,000</u>	<u>40,000</u>
額定股本	<u>\$400,000</u>	<u>\$4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0,807</u>	<u>30,797</u>
已發行股本	<u>\$308,077</u>	<u>\$307,97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本公司 104 年股本變動係因執行員工認股權 10 仟股。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4,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130,818	\$130,818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失效認股權	14,234	6,842
股票發行溢價	4,091	3,81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2)	2,382	-
庫藏股票交易	50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1,825	1,950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	7,360
	<u>\$153,400</u>	<u>\$150,78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後，於必要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分派時，依下列比率分派之：

1. 員工紅利介於 2% 至 10%。
2. 董事酬勞不超過 5%。
3. 股東股利介於 85% 至 98%。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分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 5% 為原則。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5 月 3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三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8 日及 103 年 6 月 20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撥補）案如下：

	盈餘分配（撥補）案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1,188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2,647	-	-
現金股利	-	7,699	-	0.25
特別盈餘公積 彌補虧損	(5,340)	-	-	-

本公司 10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淨利全數用於彌補虧損。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5 月 31 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17,422	\$ 4,51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624)	15,546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364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稅	616	(2,643)
年底餘額	<u>\$ 14,778</u>	<u>\$ 17,422</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7,473)	(\$ 9,8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54	33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18,879)	5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相關所得稅	3,183	1,530
年底餘額	<u>(\$ 23,015)</u>	<u>(\$ 7,473)</u>

(五) 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104 及 103 年度對於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視為權益交易處理，差額調整增加資本公積分別為 2,382 仟元及 0 仟元，調整減少未分配盈餘分別為 888 仟元及 1,068 仟元。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 股)
103 年 1 月 1 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u>918</u>
103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918
轉讓予員工	(<u>300</u>)
104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618</u>

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依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轉讓庫藏股 300 仟股予員工認購，並於給予當日既得。

本公司於給予日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4年7月
加權平均股價	25.00 元
執行價格	28.18 元
預期波動率	49.92%
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58%

104 年度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63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三、本年度淨利（淨損）

本年度淨利（淨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收入	\$ 554	\$ 583
其他	<u>522</u>	<u>3,842</u>
	<u>\$ 1,076</u>	<u>\$ 4,42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處分子公司利益	\$ 6,388	\$ -
淨外幣兌換利益	4,715	13,32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利益	418	1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7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	(1,828)	(698)
贖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5,679)	(5,821)
其他	<u>(1,603)</u>	<u>(687)</u>
	<u>\$ 2,411</u>	<u>\$ 6,318</u>

(三) 財務成本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9,310	\$ 6,298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u>1,091</u>	<u>3,022</u>
	<u>\$ 10,401</u>	<u>\$ 9,320</u>

(四) 折舊及攤銷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001	\$ 2,638
無形資產	1,490	950
預付費用	<u>107</u>	<u>107</u>
合計	<u>\$ 4,598</u>	<u>\$ 3,69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001</u>	<u>\$ 2,63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u>\$ 1,597</u>	<u>\$ 1,057</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2,647	2,670
確定福利計畫	<u>4</u>	<u>3</u>
	<u>2,651</u>	<u>2,673</u>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63	171
離職福利	1,080	80
其他員工福利	<u>80,314</u>	<u>70,47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84,108</u>	<u>\$ 73,40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84,108</u>	<u>\$ 73,400</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 2% 至 10% 及不高於 5%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103 年度係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3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 至 10%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因本公司 104 年度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20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如下：

	102年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599	\$ -
董事酬勞	256	-

103 年 6 月 20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3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當年度所得稅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 34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u>	<u>3,145</u>
	<u>1</u>	<u>3,179</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10,017</u>	(<u>10,48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0,018</u>	(<u>\$ 7,30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u>\$ 57,222</u>	(<u>\$ 67,18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9,728	(\$ 11,42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907	1,302
免稅所得	(495)	(17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4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23)	(18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1</u>	<u>3,14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0,018</u>	(<u>\$ 7,302</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3,209	\$ 1,58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16	(2,643)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96	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6)	(57)
	<u>\$ 3,895</u>	<u>(\$ 1,070)</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 2,277</u>	<u>\$ 2,648</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536	(\$ 226)	\$ -	\$ 310
遞延收入	69	20	-	8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2	-	96	208
應付休假給付	182	5	-	187
備抵呆帳	76	(7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30	-	3,183	4,713
	2,505	(277)	3,279	5,507
虧損扣抵	21,074	(8,890)	-	12,184
	<u>\$ 23,579</u>	<u>(\$ 9,167)</u>	<u>\$ 3,279</u>	<u>\$ 17,69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 12,957	\$ 454	\$ -	\$ 13,411
未實現兌換利益	1,428	(690)	-	73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68	-	(616)	2,952
未實現處分投資利益	-	1,086	-	1,086
	<u>\$ 17,953</u>	<u>\$ 850</u>	<u>(\$ 616)</u>	<u>\$ 18,187</u>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441	\$ 95	\$ -	\$ 536
遞延收入	84	(15)	-	6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9	-	43	112
應付休假給付	56	126	-	182
備抵呆帳	141	(65)	-	7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1,530	1,530
	791	141	1,573	2,505
虧損扣抵	8,650	12,424	-	21,074
	<u>\$ 9,441</u>	<u>\$ 12,565</u>	<u>\$ 1,573</u>	<u>\$ 23,57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88	\$ 1,140	\$ -	\$ 1,42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損益份額	12,013	944	-	12,95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925	-	2,643	3,568
	<u>\$ 13,226</u>	<u>\$ 2,084</u>	<u>\$ 2,643</u>	<u>\$ 17,953</u>

(五) 未使用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3 年度到期	\$ 71,668	\$ 73,683
112 年度到期	-	50,279
	<u>\$ 71,668</u>	<u>\$ 123,962</u>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0,702 仟元及 7,903 仟元。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87 年度以後累積虧損	(\$ 9,626)	(\$ 60,816)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71</u>	<u>\$ 17</u>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因無可供分配之盈餘，故無稅額扣抵比率。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2 年度（含）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本公司對 98 年度核定項目尚有不符，業已依法提起行政救濟，該等案件相關之所得稅影響數業已估計入帳。

二五、每股盈餘（虧損）

單位：每股元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 1.57</u>	<u>(\$ 1.98)</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u>\$ 1.57</u>	<u>(\$ 1.9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盈餘（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淨損）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淨損）	<u>\$ 47,204</u>	<u>(\$ 59,88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淨損）	<u>\$ 47,204</u>	<u>(\$ 59,88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0,010</u>	<u>30,284</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

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惟因本公司 104 年度淨利擬用於彌補虧損，且 103 年度為淨損，故均未估列相關費用入帳，亦無潛在普通股存在。

本公司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因執行價格高於 104 年度股份之平均市價，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另 103 年度為淨損，故不考慮稀釋效果。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0 年 4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330,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4 年，經 104 年 3 月 12 日召開之董事會決議延長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210	\$ 28.57	249	\$ 28.57
本年度放棄	(4)	-	(36)	-
本年度執行	(10)	28.57	(3)	28.57
年底流通在外	<u>196</u>	28.57	<u>210</u>	28.57
年底可執行	<u>196</u>		<u>210</u>	

於 104 及 103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28.37 元及 34.08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 (元)	\$28.57	\$28.57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1.33	0.33

本公司於 100 年 4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0年4月
給與日股價	37.85 元
執行價格	37.85 元
預期波動率	31.57%-31.62%
存續期間	3-3.5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09%-0.94%

10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71 仟元。

二七、處分投資子公司－喪失控制

本公司對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研鼎崧圖）持股為 40.37%，原持有研鼎崧圖超過半數之董事會表決權，茲因研鼎崧圖於 104 年 8 月 17 日召開臨時股東會進行董事改選，本公司當選董事席次並未超過其董事席次之半數，因此自該日起本公司對研鼎崧圖喪失控制力。惟合併公司持有研鼎崧圖表決權股份比例為 40.37%，對研鼎崧圖仍具有重大影響。此喪失控制力所產生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計算參閱(二)對子公司喪失控制之利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一)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研 鼎 崧 圖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20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流動	1,000
應收款項	154,490
存 貨	20,637
預付款項	31,575
其他流動資產	601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1,859
其他無形資產	4,596
其他非流動資產	4,766

(接次頁)

(承前頁)

	<u>研 鼎 崧 圖</u>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51,897)
應付款項	(30,369)
其他應付款	(19,919)
其他流動負債	(6,424)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03,021)
其他非流動負債	(3,405)
處分之淨資產	<u>\$166,693</u>

(二)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u>研 鼎 崧 圖</u>
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	\$ 80,470
減：喪失控制之淨資產	(67,294)
投資成本與取得淨資產價值差異	(6,946)
加：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認列之損失	<u>158</u>
	<u>\$ 6,388</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自 101 年起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預計透過支付股利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中，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者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	\$ -	\$ 87,936	\$ 88,283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4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490	\$ -	\$ -	\$ 3,490

103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336	\$ -	\$ -	\$ 3,3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贖回權及賣回權	\$ -	\$ 364	\$ -	\$ 364

104及103年度無第1級與第2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以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採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算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308,647	\$289,1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5,490	5,336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贖回權及賣回權	-	364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531,539	487,63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會計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並未從事複雜之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及成本部分非以功能

性貨幣計價。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就營業活動中產生之外幣部位採取自然避險措施，由財務會計部門依外匯市場變動慎選出口結匯時機並調節各項外幣帳戶比重，以達匯率風險之管理。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利 益	\$ 724	\$ 2,113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貨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借款及應付款項等。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選擇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43,677
—金融負債	957	87,93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6,863	56,067
—金融負債	489,569	354,90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因變動利率之存款及借款利率風險之暴險，稅前利益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增 加	\$ 1,057	\$ 747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本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係基金受益憑證。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 1%，因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稅前其他綜合損益之增加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增加	\$ 35	\$ 33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主要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

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02	\$ 39,808	\$ 1,103	\$ -	\$ -
浮動利率工具	51,038	1,609	122,665	313,852	15,403
固定利率工具	-	-	966	-	-
	<u>\$ 51,140</u>	<u>\$ 41,417</u>	<u>\$ 124,734</u>	<u>\$ 313,852</u>	<u>\$ 15,403</u>

10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55	\$ 44,638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595	1,190	32,422	336,456	-
固定利率工具	-	-	94,706	-	-
	<u>\$ 750</u>	<u>\$ 45,828</u>	<u>\$ 127,128</u>	<u>\$ 336,456</u>	<u>\$ -</u>

為充分說明本公司以淨資產及淨負債為基礎所進行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下表亦詳細說明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資產之預計現金流量，按金融資產及其將賺得之利息收入於合約到期日之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編製。

10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資產				
無附息資產	\$ 66,147	\$ 54,788	\$ 125,149	\$ 2,782
浮動利率資產	66,863	-	-	-
	<u>\$ 133,010</u>	<u>\$ 54,788</u>	<u>\$ 125,149</u>	<u>\$ 2,782</u>

10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資產				
無附息資產	\$ 133,571	\$ 42,667	\$ 21,158	\$ 2,436
浮動利率資產	56,067	-	-	-
固定利率資產	-	-	44,332	-
	<u>\$ 189,638</u>	<u>\$ 42,667</u>	<u>\$ 65,490</u>	<u>\$ 2,436</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379,757	\$254,906
— 未動用金額	<u>270,243</u>	<u>245,094</u>
	<u>\$650,000</u>	<u>\$500,000</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u>\$110,769</u>	<u>\$100,000</u>

三十、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 97,858	\$ 193,043
	關聯企業	<u>89,522</u>	<u>57,545</u>
		<u>\$ 187,380</u>	<u>\$ 250,588</u>
其他營業收入	子公司	<u>\$ 91,165</u>	<u>\$ -</u>

對關係人之銷貨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二)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 3,138	\$ 7,931
關聯企業	<u>7</u>	<u>-</u>
	<u>\$ 3,145</u>	<u>\$ 7,931</u>

對關係人之進貨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三) 營業成本與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子公司	\$ 11,387	\$ 23,720
	關聯企業	<u>7,423</u>	<u>-</u>
		<u>\$ 18,810</u>	<u>\$ 23,720</u>
營業費用	子公司	\$ 217	\$ 79
	關聯企業	<u>173</u>	<u>-</u>
		<u>\$ 390</u>	<u>\$ 79</u>

對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四) 其他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收入	子公司	\$ 110	\$ 141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68	-
其他	關聯企業	180	-
		<u>\$ 358</u>	<u>\$ 141</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條件收款。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子公司	\$ 92,339	\$ 67,815
關聯企業	<u>61,043</u>	<u>43,878</u>
	<u>\$153,382</u>	<u>\$111,693</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子公司	\$ 2,752	\$ 2,929
關聯企業	<u>360</u>	<u>69</u>
	<u>\$ 3,112</u>	<u>\$ 2,998</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4 及 103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關聯企業	\$ 1,547	\$ -
子公司	<u>51</u>	<u>65</u>
	<u>\$ 1,598</u>	<u>\$ 65</u>
<u>其他應付款－關係人</u>		
(帳列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u>\$ 10</u>	<u>\$ 32</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預收貨款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24,480	\$ -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537	\$ 12,349
退職後福利	<u>322</u>	<u>237</u>
	<u>\$ 15,859</u>	<u>\$ 12,58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132,870	\$112,720
建築物－淨額	<u>34,377</u>	<u>24,379</u>
	<u>\$167,247</u>	<u>\$137,099</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一) 重大承諾

1.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7,407 仟元。
2.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承租運輸工具	<u>\$ 2,914</u>	<u>\$ 2,881</u>

(二) 或有事項

1. 賴光明（即神之腦電腦企業社）於 104 年 11 月對本公司與其他 8 家公司提起民事訴訟，控告本公司與其他 8 家公司侵害其 4 項專利權，求償金額新台幣 5,000 仟元，本公司認為我方並無侵害其專利並已委託律師對前述控訴提出答辯，本公司認為該案件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 臺灣微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4 年 12 月對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要求本公司支付貨款美金 332 仟元，惟本公司認為我方並無支付義務並已委託律師對前述控訴提出答辯，本公司認為該案件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三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577	32.825	(美元：新台幣)	\$	84,590		
日 圓		74,937	0.2727	(日圓：新台幣)		20,435		
人 民 幣		598	4.9950	(人民幣：新台幣)		2,987		
								<u>\$ 108,012</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2,512	4.9950	(人民幣：新台幣)		12,547		
美 元		370	32.825	(美元：新台幣)		12,145		
								<u>\$ 24,692</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968	31.650	(美元：新台幣)	\$	220,53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3,257	5.0920	(人民幣：新台幣)		16,585		
美 元		293	31.650	(美元：新台幣)		9,273		
								<u>\$ 25,858</u>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 4,715 仟元及 13,324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二及三。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度 股 數 (仟 股) / 單 位 (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凱基護城河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0	\$ 3,490	-	\$ 3,490	註 1
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谷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2,000	15.38	-	
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股票 好書服文創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	2,000	13.33	-	
PAPAGO (H.K.) Limited	股票 深圳市視達優科技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RMB 1,200	18.00	-	
	M3 Technologies (ASIA) Berha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38	HKD 3,517	9.96	HKD 3,517	註 2

註 1：係依 104 年 12 月底之淨值計算。

註 2：係依 104 年 12 月底之收盤價計算。

註 3：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五。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貨金	佔總進(銷)貨額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銷貨	(\$ 188,125)	(13%)	120 天	成本加成	正	常	\$ 92,339	37%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金額	應收處	關係人	款項式	應收後收回金額	提呆帳	備抵金額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研亞軟件	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 92,339	2.35	\$ -	\$ -	-	-	-	\$ -	納入合併報表編製範圍之子公司不 提呆帳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年	始年	投資底年	資本金	額年初	年股數(仟股)	底(仟股)比	持帳率	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年度(損)益	投資公司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	美國	一般投資業	USD 2,370	USD 2,370	USD 2,370	USD 2,370	0.7	0.7	100.00		\$ 241,629	\$ 17,242	\$ 17,242	17,242	子公司
	研鼎松園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與穿戴式裝置批發及零售	\$ 52,175	\$ 42,361	\$ 42,361	\$ 42,361	5,727	5,727	40.37		83,538	15,920	15,920	10,184	關聯企業
	PAPAGO (H.K.) Limited	香港	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	59,544	57,072	57,072	57,072	15,550	15,550	100.00		27,507	3,395	3,395	3,395	子公司
	研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酒類飲品批發及零售	38,000	30,000	30,000	30,000	3,800	3,800	70.37		26,986	9,493	9,493	7,177	子公司
	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0,000	-	-	-	1,000	1,000	100.00		9,906	94	94	94	子公司
	PAPAGO (Thailand) Co., Ltd.	泰國	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	8,850	7,616	7,616	7,616	100	100	100.00		405	150	150	150	子公司
	A Maction Co., Ltd.	泰國	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	-	4,960	4,960	4,960	-	-	-		-	-	-	-	-
	PAPAGO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	-	2,325	2,325	2,325	-	-	-		-	90	90	56	-
研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啤兒麥斯特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酒類飲品批發及零售	900	-	-	-	90	90	30.00		51	2,831	2,831	-	關聯企業
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	Mact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香港	一般投資業	USD 2,362	USD 2,362	USD 2,362	USD 2,362	2,362	2,362	100.00		USD 7,350	USD 545	USD 545	-	子公司
PAPAGO (H.K.) Limited	PAPAGO JAPAN 株式會社	日本	資訊軟體與行車記錄器批發及零售	HKD 788	HKD 788	HKD 788	HKD 788	-	-	45.00		HKD 542	JPY 8,085	8,085	-	關聯企業
	PAPAGO, Inc.	美國	資訊軟體與行車記錄器批發及零售	HKD 1,550	HKD 930	HKD 930	HKD 930	1,200	1,200	40.00		HKD 1,319	USD 91	91	-	關聯企業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2)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 2)	本年底自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註 2)	本年底自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註 2)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持股比例	本年底認列 投資(損)及 (註 3 及 5)	本年底 投資價 值 (註 2)	截至本 年底已 匯回 投資 價值 (註 2)	本 年 度 收 益
研勤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 術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興行車記錄 器批發及零售	\$ 74,925 (RMB 15,000)	註 1	\$ 76,285 (USD 2,324)	\$ 76,285 (USD 2,324)	\$ 76,285 (USD 2,324)	100.00%	\$ 17,329 (USD 546)	\$ 241,165 (USD 7,347)	\$ -	-

本 年 度 地 區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投 資 金 額 (註 2)	核 准 出 匯 金 額 (註 2)	經 濟 投 資 金 額 (註 2)	會 經 審 查 依 法 赴 台 投 資 金 額 (註 2)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註 4)	審 查 投 資 金 額 (註 4)	規 定 限 額
大陸	\$ 76,285 (USD 2,324)		\$ 76,285 (USD 2,324)		\$ 276,994 (註 4)		

註 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按 104 年 12 月底之匯率 US\$1 = \$32.8250 及 RMB\$1 = \$4.9950 換算。

註 3：係按 104 年度之平均匯率 US\$1 = \$31.7390 換算。

註 4：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 (合併股權淨值 60%) \$461,657 × 60% = \$276,994。

註 5：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

表認列。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簡 良 益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中，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有關 PAPAGO (Thailand) Co., Ltd.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上述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之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2,617 仟元及 2,915 仟元，分別佔各該年底合併資產總額之 0.24%及 0.25%，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皆為 0 仟元，皆佔各該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A Maction Co., Ltd.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有關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金額及其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表認列。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1,234 仟元，分別佔各該年底合併資產總額之 0%及 0.10%，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就上述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2,519 仟元，分別佔各該年度稅前淨損益之 0%及 4.66%。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表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盟 捷

邱盟捷



會計師 鄭 欽 宗

鄭欽宗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1 日



研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公司

民國 105 年 3 月 11 日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六)	\$ 163,760	15	\$ 146,895	13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八)	3,490	-	3,336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十)	-	-	44,677	4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十一)	16,957	1	22,977	2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五及十一)	163,672	15	156,087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二)	66,187	6	62,486	5
130X	存貨 (附註五及十二)	188,912	17	188,851	16
1410	預付款項	97,864	9	100,309	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八、二六及三二)	8,657	1	13,53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09,499	64	739,148	63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八)	14,893	1	32,194	3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九)	10,066	1	2,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四)	91,469	8	7,72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五、十五及三三)	246,549	23	351,637	30
1805	商 譽 (附註五及十六)	1,177	-	8,080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十七)	1,386	-	6,33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六)	19,960	2	23,974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八)	5,417	1	8,34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90,917	36	440,294	37
1XXX	資 產 總 計	\$1,100,416	100	\$1,179,442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九)	\$ 50,957	5	\$ 11,000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五及七)	-	-	364	-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二一)	202	-	344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一)	40,744	4	36,061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二)	1,547	-	-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二)	27,706	2	27,446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六)	2,917	-	3,830	-
2321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附註二十)	-	-	87,936	8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九及三三)	119,376	11	34,579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301	1	5,76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57,750	23	207,327	1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九及三三)	358,927	33	467,577	4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六)	18,187	2	18,367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五及二三)	651	-	287	-
2645	存入保證金	3,244	-	2,07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81,009	35	488,305	41
2XXX	負債總計	638,759	58	695,632	59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08,077	28	307,977	26
3200	資本公積	153,400	14	150,782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067	2	24,067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5,340	-
3350	累積虧損	(9,626)	(1)	(60,816)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4,441	1	(31,409)	(3)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778	1	17,422	2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3,015)	(2)	(7,473)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8,237)	(1)	9,949	1
3500	庫藏股票	(17,387)	(1)	(25,829)	(2)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450,294	41	411,470	35
36XX	非控制權益	11,363	1	72,340	6
3XXX	權益總計	461,657	42	483,810	41
負債與權益總計		\$1,100,416	100	\$1,179,44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簡良益



經理人：簡良益



會計主管：陳柏任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 (附註三二)	\$1,490,629	100	\$993,834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二及三二)	<u>1,086,295</u>	<u>73</u>	<u>774,903</u>	<u>78</u>
5900	營業毛利	404,334	27	218,931	22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u>2,282</u>)	<u>-</u>	(<u>732</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402,052</u>	<u>27</u>	<u>218,199</u>	<u>22</u>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三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115,386	8	84,945	8
6200	管理費用	113,853	8	101,321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92,700</u>	<u>6</u>	<u>96,255</u>	<u>10</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21,939</u>	<u>22</u>	<u>282,521</u>	<u>28</u>
6900	營業淨利 (淨損)	<u>80,113</u>	<u>5</u>	(<u>64,322</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十 四、二五、二九及三二)				
7010	其他收入	3,627	-	8,84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564</u>)	<u>-</u>	14,189	1
7050	財務成本	(<u>12,988</u>)	(<u>1</u>)	(<u>11,695</u>)	(<u>1</u>)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利益 (損失) 份額	<u>1,422</u>	<u>-</u>	(<u>1,123</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8,503</u>)	(<u>1</u>)	<u>10,214</u>	<u>1</u>
7900	稅前淨利 (淨損)	71,610	4	(<u>54,108</u>)	(<u>5</u>)
7950	所得稅費用 (利益) (附註二 六)	<u>17,257</u>	<u>1</u>	(<u>2,421</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淨損)	<u>54,353</u>	<u>3</u>	(<u>51,687</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三、二四及二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562)	-	(\$ 25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96	-	43	-
		<u>(466)</u>	<u>-</u>	<u>(208)</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668)	-	16,816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利益 (損失)	(18,725)	(1)	85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3,799	-	(1,117)	-
		<u>(16,594)</u>	<u>(1)</u>	<u>16,555</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合 計	<u>(17,060)</u>	<u>(1)</u>	<u>16,347</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7,293</u>	<u>2</u>	<u>(\$ 35,340)</u>	<u>(4)</u>
	淨利 (淨損) 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7,204	3	(\$ 59,885)	(6)
8620	非控制權益	7,149	1	8,198	1
8600		<u>\$ 54,353</u>	<u>4</u>	<u>(\$ 51,687)</u>	<u>(5)</u>
	綜合淨益 (淨損) 總額歸屬 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8,552	2	(\$ 44,804)	(5)
8720	非控制權益	8,741	-	9,464	1
8700		<u>\$ 37,293</u>	<u>2</u>	<u>(\$ 35,340)</u>	<u>(4)</u>
	每股盈餘 (虧損) (附註二七)				
9710	基 本	<u>\$ 1.57</u>		<u>(\$ 1.98)</u>	
9810	稀 釋	<u>\$ 1.57</u>		<u>(\$ 1.9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1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簡良益



經理人：簡良益



會計主管：陳柏任





研新(股)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				業務之				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二四)	(附註二四)	(附註二四)	(附註二四)	(附註二四)	(附註二四)	(附註二四)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1	30,794	150,556	222,879	11,879	9,859	-	25,427	490,014	516,041	
B1	-	-	1,188	(1,188)	-	-	-	-	-	-
B3	-	-	-	(2,647)	-	-	-	-	-	-
B5	-	-	-	(7,699)	-	-	-	(7,699)	(7,699)	
O1	-	-	-	-	-	-	(274)	(274)	(274)	
M5	-	-	-	(1,068)	-	-	37,723	(1,068)	36,655	
N1	-	171	-	-	-	-	-	171	171	
I1	-	-	-	-	-	-	-	-	-	
D1	-	-	-	(59,885)	-	-	8,198	(59,885)	(51,687)	
D3	-	-	-	(208)	2,386	-	1,266	15,081	16,347	
L1	-	-	-	-	-	(25,829)	-	(25,829)	(25,829)	
G1	3	55	-	-	-	-	-	85	85	
Z1	30,797	150,782	24,067	60,816	17,422	(7,473)	72,340	411,470	483,810	
B15	-	-	-	5,340	-	-	-	-	-	
O1	-	-	-	(5,340)	-	-	(1,220)	(1,220)	(1,220)	
M7	-	2,382	-	(888)	-	-	31,058	1,494	32,552	
N1	10	186	-	-	-	-	-	286	286	
D1	-	-	-	47,204	-	-	7,149	47,204	54,353	
D3	-	-	-	(466)	(15,542)	-	1,592	(18,652)	(17,060)	
L1	-	50	-	-	-	8,442	-	8,492	8,492	
T1	-	-	-	-	-	-	(99,556)	-	(99,556)	
Z1	30,807	153,400	24,067	9,626	14,778	(23,015)	11,363	450,294	461,6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簡良益



經理人：簡良益

會計主管：陳柏任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淨損）	\$ 71,610	(\$ 54,10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119	6,642
A20200	攤銷費用	2,144	1,870
A20300	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723	(5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 之利益	(418)	(129)
A20900	財務成本	12,988	11,695
A21200	利息收入	(893)	(81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3	171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 （利益）份額	(1,422)	1,12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	(7,365)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	1,828	69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332)	1,056
A239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2,282	732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4,921	(521)
A24200	贖回公司債損失	5,679	5,821
A29900	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力利益	(6,388)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9,553)	(13,306)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	81
A31150	應收帳款	(119,365)	74,33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203)	(49,099)
A31200	存 貨	(22,714)	114,294
A31230	預付款項	(25,689)	(30,63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6)	(1,674)
A32130	應付票據	1,458	(123)
A32150	應付帳款	34,032	4,31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47	(4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9,800	11,09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4,788	(2,44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02)	(22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40,313)	73,38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61	48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873)	(9,01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749)	(2,07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7,674)	62,77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0,000)	(\$ 21,03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8,172	17,331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27,039)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43,677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865)	(2,00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374)	(1,33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928)	(207,88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44,01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942)	(13,87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881	3,292
B04500	購置其他無形資產	(1,686)	(1,041)
B09900	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力淨影響	(22,204)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269)	(209,57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91,840	11,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77,717)
C01300	償還公司債	(3,600)	(83,32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1,700	507,20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3,584)	(128,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37	1,951
C04800	員工認股權執行	286	85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25,829)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8,429	-
C05500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	33,786	36,655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220)	(7,97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8,774	134,05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966)	66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6,865	(12,08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6,895	158,97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3,760	\$ 146,8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1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簡良益



經理人：簡良益



會計主管：陳柏任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90 年 9 月成立，主要業務為衛星導航系統(GPS)之軟硬體開發及銷售與行車記錄器之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100 年 1 月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合併公司適用 IFRS 12 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三及十四。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一。

3.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與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 IAS19「員工福利」

「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

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或權益工具之市價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

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 「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 「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 「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4. IAS16 及 IAS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 「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5. IFRS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6. IFRS10 及 IAS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7.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

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8.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

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與附表五及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

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為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

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現金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

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9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包含員工認股權與庫藏股轉讓予員工等）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

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合併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 1 等級輸入值，合併公司或委任之估價師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三一。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如附註四(八)所述，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並未針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更改耐用年限。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六)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七) 投資關聯企業之減損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合併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關聯企業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評估減損，包含關聯企

業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銷貨成長率及產能利用率。合併公司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八) 確定福利計劃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3,868	\$ 34,35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19,892</u>	<u>112,540</u>
	<u>\$ 163,760</u>	<u>\$ 146,89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010%-0.3200%	0.0100%-0.350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應付公司債－贖回權及賣回權	<u>\$ -</u>	<u>\$ 364</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u>\$ 3,490</u>	<u>\$ 3,336</u>
<u>非流動</u>		
國外投資		
上市公司股票	<u>\$ 14,893</u>	<u>\$ 32,194</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 6,066	\$ -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4,000</u>	<u>2,000</u>
	<u>\$ 10,066</u>	<u>\$ 2,000</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係按成本衡量，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u>	<u>\$ 44,677</u>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1.34%-1.50%。

十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16,957</u>	<u>\$ 22,977</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167,058	\$ 160,600
減：備抵呆帳	<u>(3,386)</u>	<u>(4,513)</u>
	<u>\$ 163,672</u>	<u>\$ 156,087</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授信期間超過 24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授信期間超過 24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授信期間 31 天至 240 天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31,415	\$ 131,769
30天以下	17,440	7,962
31~120天	14,821	14,284
121~240天	16	3,900
241~360天	877	496
361天以上	<u>2,489</u>	<u>2,189</u>
合計	<u>\$ 167,058</u>	<u>\$ 160,60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30天以下	<u>\$ 17,440</u>	<u>\$ 7,96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4,513	\$ 4,600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723	(56)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298)	(133)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1,511)	-
外幣換算差額	(41)	<u>102</u>
年底餘額	<u>\$ 3,386</u>	<u>\$ 4,513</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客戶已進行清算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

十二、存 貨

商 品	104年12月31日 <u>\$ 188,912</u>	103年12月31日 <u>\$ 188,851</u>
-----	---------------------------------	---------------------------------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86,295 仟元及 774,903 仟元。

104 及 103 年度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332 仟元及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56 仟元，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係因去化部份已提列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存貨所致。

十三、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備 註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
本公司	PAPAGO (H.K.) Limited	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	100.00	100.00	-
本公司	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與穿戴式裝置批發及零售	40.37	41.83	1 及 2
本公司	研釀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酒類飲品批發及零售	70.37	100.00	3
本公司	PAPAGO (Thailand) Co., Ltd.	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	100.00	70.00	4
本公司	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	5
本公司	PAPAGO (Singapore) Pte. Ltd.	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	-	100.00	6
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	GOLiFE, Inc.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
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	Mact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
Mact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與行車記錄器批發及零售	100.00	100.00	-
GOLiFE, Inc.	GOYOURLIFE Limited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1
GOYOURLIFE Limited	研崧（上海）信息科技有 限公司	穿戴式裝置批發及零售	100.00	100.00	1

備 註：

1. 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於 104 年 8 月 17 日股東臨時會改選董事後，本公司在其董事會已不具有多數表決權之權力，喪失實質控制力，故自該日起未將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GOLiFE, Inc.、GOYOURLIFE Limited 與研崧（上海）信息科技有
限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附註二九。

2. 本公司於 104 年 1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致持股比例下降，請參閱附註二四。
3.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2 月及 10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研釀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致持股比例下降，請參閱附註二四。
4. 本公司於 104 年 1 月與 PAPAGO (Thailand) Co., Ltd. 非控制權益進行權益交易，致持股比例上升，請參閱附註十四。
5. 本公司於 104 年 8 月成立子公司－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 10,000 仟元。
6. PAPAGO (Singapore) Pte. Ltd. 於 104 年 2 月辦理清算完結。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	\$ 83,538	\$ -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7,931</u>	<u>7,727</u>
	<u>\$ 91,469</u>	<u>\$ 7,727</u>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 司	資訊軟體與穿戴式 裝置批發及零售	台 灣	40.37%	41.83%

有關本公司對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喪失控制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九。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223,325	\$126,556
非流動資產	147,435	150,761
流動負債	(94,092)	(52,159)
非流動負債	(<u>102,278</u>)	(<u>101,525</u>)
權益	<u>\$174,390</u>	<u>\$123,633</u>
本公司持股比例	40.37%	41.83%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70,401	\$ 51,716
側流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	(505)
商譽	<u>13,137</u>	<u>6,946</u>
投資帳面金額	<u>\$ 83,538</u>	<u>\$ 58,157</u>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u>\$266,614</u>	<u>\$151,473</u>
本年度淨利	\$ 24,395	\$ 18,339
其他綜合損益	(566)	21
綜合損益總額	<u>\$ 23,829</u>	<u>\$ 18,360</u>
自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 收取之股利	<u>\$ -</u>	<u>\$ 6,919</u>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綜合損失總額	<u>\$ 2,307</u>	<u>\$ 1,123</u>

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增加投資關聯企業 PAPAGO, Inc. 之投資金額為 2,472 仟元 (620 仟港幣)。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4 月投資關聯企業啤兒麥斯特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為 900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1 月與子公司非控制權益進行權益交易，以 A Maction Co., Ltd. 之 49% 股權交換子公司 PAPAGO (Thailand) Co., Ltd. 之 30% 股權，請參閱附註二四。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4 月增加投資 PAPAGO JAPAN 株式會社之投資金額為 1,331 仟元 (342 仟港幣)。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 104 及 103 年 PAPAGO JAPAN 株式會社係按

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46,268	\$ 49,234	\$ 29,988	\$ 225,490
增添	139,575	62,514	5,800	207,889
處分	(29,792)	(17,196)	(13,635)	(60,623)
淨兌換差額	-	21	277	298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56,051</u>	<u>\$ 94,573</u>	<u>\$ 22,430</u>	<u>\$ 373,054</u>
<u>累計折舊</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14,565	\$ 23,957	\$ 38,522
折舊費用	-	3,331	3,311	6,642
處分	-	(10,450)	(13,524)	(23,974)
淨兌換差額	-	21	206	227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467</u>	<u>\$ 13,950</u>	<u>\$ 21,417</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256,051</u>	<u>\$ 87,106</u>	<u>\$ 8,480</u>	<u>\$ 351,637</u>
<u>成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256,051	\$ 94,573	\$ 22,430	\$ 373,054
增添	20,150	12,785	10,993	43,928
處分	-	(935)	-	(935)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104,175)	(37,267)	(4,857)	(146,299)
淨兌換差額	-	-	(152)	(15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72,026</u>	<u>\$ 69,156</u>	<u>\$ 28,414</u>	<u>\$ 269,596</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7,467	\$ 13,950	\$ 21,417
折舊費用	-	3,717	3,402	7,119
處分	-	(935)	-	(935)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	(2,466)	(1,974)	(4,440)
淨兌換差額	-	-	(114)	(11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783</u>	<u>\$ 15,264</u>	<u>\$ 23,047</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72,026</u>	<u>\$ 61,373</u>	<u>\$ 13,150</u>	<u>\$ 246,549</u>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並無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建築物主體	50年
工程系統	5年
辦公室裝潢	5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合併公司約定質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六、商 譽

	104年度	103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8,080	\$ 8,282
處分子公司（附註二九）	(6,946)	(268)
淨兌換差額	<u>43</u>	<u>66</u>
年底餘額	<u>\$ 1,177</u>	<u>\$ 8,080</u>

子公司－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原崧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2年10月支付4,500仟元取得PAPAGO (Thailand) Co., Ltd.之18.00%股權，將投資成本分析處理後，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計268仟元。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原崧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3年6月處分該項投資，並減少商譽268仟元。

本公司與崧旭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97年10月簽訂合約，由本公司支付新台幣14,035仟元現金取得研鼎崧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0.10%股權，將投資成本分析處理後，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計6,946仟元。本公司於104年8月17日對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喪失實質控制力，並減少商譽6,946仟元。

子公司－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與米迪亞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97年3月簽訂合約，由子公司－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支付新台幣4,618仟元現金取得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100.00%股權，將投資成本分析處理後，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計1,068仟元（36仟美元）。

合併公司於減損測試時，係以合併公司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之使用價值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並考量其預期使用期間作為現金流量之評估依據；評估其使用價值所採用之關鍵假設係參酌合併公司過去營運績效、未來正常營運下之獲利情形暨公司營運策略及未來市場之產業發展目標等因素，估列未來之淨現金流入，並預計該等資產殘值之估列數，以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折現計算其使用價值，經評估其帳面價值並未超過使用價值，故尚無重大減損之情事。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圖資使用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 計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7,920	\$ 4,427	\$ 12,347
增 添	-	1,041	1,041
處 分	-	(1,897)	(1,897)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7,920</u>	<u>\$ 3,571</u>	<u>\$ 11,491</u>
<u>累計攤銷</u>			
103年1月1日餘額	\$ 2,622	\$ 2,670	\$ 5,292
攤銷費用	792	971	1,763
處 分	-	(1,897)	(1,897)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3,414</u>	<u>\$ 1,744</u>	<u>\$ 5,158</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4,506</u>	<u>\$ 1,827</u>	<u>\$ 6,333</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7,920	\$ 3,571	\$ 11,491
增 添	-	1,686	1,686
處 分	-	(154)	(154)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7,700)	(760)	(8,46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20</u>	<u>\$ 4,343</u>	<u>\$ 4,563</u>
<u>累計攤銷</u>			
104年1月1日餘額	\$ 3,414	\$ 1,744	\$ 5,158
攤銷費用	471	1,566	2,037
處 分	-	(154)	(154)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3,724)	(140)	(3,86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61</u>	<u>\$ 3,016</u>	<u>\$ 3,177</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59</u>	<u>\$ 1,327</u>	<u>\$ 1,386</u>

另預付費用之攤銷費用於104及103年度皆為107仟元。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圖資使用權	10年
電腦軟體成本	1至5年

十八、其他資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4,300	\$ 8,012
應收退稅款 (附註二六)	2,280	2,649
其他應收款 (附註三二)	1,120	2,482
其 他	<u>957</u>	<u>387</u>
	<u>\$ 8,657</u>	<u>\$ 13,530</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5,331	\$ 8,156
長期預付費用	<u>86</u>	<u>193</u>
	<u>\$ 5,417</u>	<u>\$ 8,349</u>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50,957</u>	<u>\$ 11,000</u>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92%-1.94% 及 2.00%-2.05%。

(二) 長期借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149,503	\$ 247,25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328,800	254,906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119,376</u>)	(<u>34,579</u>)
長期借款	<u>\$ 358,927</u>	<u>\$ 467,577</u>

銀行擔保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 (參閱附註三三)，借款到期日為 123 年 6 月 30 日，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93%-2.03% 及 1.90%-2.04%。

二十、應付公司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 93,300
減：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	(5,364)
	-	87,936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	87,936
	<u>\$ -</u>	<u>\$ -</u>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與償還銀行借款，於101年7月16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簡稱本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200,000仟元，每張面額為新台幣100仟元，以票面金額十足發行。並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發行期間5年，公司債持有人得於101年8月17日起至106年7月6日止，依本辦法之規定，將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42.50元，嗣後則依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調整。到期時債券持有人若未轉換，則本公司必須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依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當分別符合特定條件時，債券持有人得享有轉換公司債贖回權，本公司亦得享有轉換公司債贖回權。截至104年底，本公司業已贖回轉換公司債合計175,800仟元，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業已行使轉換權合計24,200仟元，轉換公司債已無流通在外餘額。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2.42%。

發行價款	\$200,000
權益組成部分 (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405 仟元)	(<u>15,776</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550 仟元)	184,224
以有效利率 2.42% 計算之利息	9,421
利息支付數	(9,421)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2,291)
贖回公司債	(<u>75,993</u>)
103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85,940
以有效利率 2.42% 計算之利息	1,091
利息支付數	(1,091)
贖回公司債	(<u>85,940</u>)
104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u>

104 及 103 年度本公司因贖回轉換公司債產生之損失分別為 5,679 仟元及 5,821 仟元。

二一、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非因營業而發生	<u>\$ 202</u>	<u>\$ 344</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40,744</u>	<u>\$ 36,061</u>

二二、其他應付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986	\$ 8,063
應付廣告費	6,745	1,019
應付勞務費	2,314	1,445
應付勞健保	725	1,342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	1,895
其 他	<u>8,936</u>	<u>13,682</u>
	<u>\$ 27,706</u>	<u>\$ 27,446</u>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研釀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國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29	\$ 1,92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878)</u>	<u>(1,633)</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51</u>	<u>\$ 28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634	\$ 1,380	\$ 254
認列於損益－利息費用	33	30	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	(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30	-	130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43	-	4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80	-	8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53	2	251
雇主提撥	-	221	(221)
103 年 12 月 31 日	1,920	1,633	287
認列於損益－利息費用	41	37	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	(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21	-	12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13	-	11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34	-	3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68	6	562
雇主提撥	-	202	(202)
104 年 12 月 31 日	\$ 2,529	\$ 1,878	\$ 651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管理費用	\$ 4	\$ 3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875%	2.125%
長期平均調薪率	3.250%	3.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16</u>)	(\$ <u>91</u>)
減少 0.25%	\$ <u>122</u>	\$ <u>9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u>119</u>	\$ <u>94</u>
減少 0.25%	(\$ <u>113</u>)	(\$ <u>89</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u>208</u>	\$ <u>19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9.3 年	19.6 年

二四、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40,000</u>	<u>40,000</u>
額定股本	<u>\$ 400,000</u>	<u>\$ 4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0,807</u>	<u>30,797</u>
已發行股本	<u>\$ 308,077</u>	<u>\$ 307,97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本公司 104 年股本變動係因執行員工認股權 10 仟股。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4,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 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30,818	\$ 130,818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失效認股權	14,234	6,842
股票發行溢價	4,091	3,81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數(2)	2,382	-
庫藏股票交易	50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1,825	1,950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	7,360
	<u>\$ 153,400</u>	<u>\$ 150,78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後，於必要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分派時，依下列比率分派之：

1. 員工紅利介於 2% 至 10%。
2. 董事酬勞不超過 5%。
3. 股東股利介於 85% 至 98%。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分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 5% 為原則。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5 月 3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五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8 日及 103 年 6 月 20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撥補）案如下：

	盈餘分配（撥補）案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1,188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2,647	-	-
現金股利	-	7,699	-	0.25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5,340)	-	-	-

本公司 10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淨利全數用於彌補虧損。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5 月 31 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17,422	\$ 4,51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624)	15,546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364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稅	616	(2,643)
年底餘額	<u>\$ 14,778</u>	<u>\$ 17,422</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7,473)	(\$ 9,8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8,725)	8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相關所得稅	3,183	1,530
年底餘額	<u>(\$ 23,015)</u>	<u>(\$ 7,473)</u>

(五) 非控制權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72,340	\$ 25,42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7,149	8,19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592	1,270
相關所得稅	-	(4)
研鼎崧圖增加之非控制權益	17,725	37,723
研釀生技增加之非控制權益	13,679	-
PAPAGO (Thailand) 所減少 之非控制權益	(346)	-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	(99,556)	-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1,220)	(274)
年底餘額	<u>\$ 11,363</u>	<u>\$ 72,340</u>

(六) 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不影響控制

104 及 103 年度對於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視為權益交易處理，差額調整增加資本公積分別為 2,382 及 0 仟元，調整減少未分配盈餘分別為 888 仟元及 1,068 仟元。

(七)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 股)
103 年 1 月 1 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u>918</u>
103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918
轉讓予員工	(<u>300</u>)
104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618</u>

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依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轉讓庫藏股 300 仟股予員工認購，並於給予當日既得。

本公司於給予日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104年7月</u>
加權平均股價	25.00 元
執行價格	28.18 元
預期波動率	49.92%
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58%

104 年度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63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五、本年度淨利（淨損）

本年度淨利（淨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其他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收入	\$ 893	\$ 812
其他	<u>2,734</u>	<u>8,031</u>
	<u>\$ 3,627</u>	<u>\$ 8,843</u>

（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力利益	\$ 6,388	\$ -
淨外幣兌換利益	1,870	14,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利益	418	1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7,365
贖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5,679)	(5,82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	(1,828)	(698)
其他損失	<u>(1,733)</u>	<u>(897)</u>
	<u>(\$ 564)</u>	<u>\$ 14,189</u>

（三）財務成本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11,897	\$ 8,673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u>1,091</u>	<u>3,022</u>
	<u>\$ 12,988</u>	<u>\$ 11,695</u>

(四)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119	\$ 6,642
無形資產	2,037	1,763
預付費用	107	107
合計	<u>\$ 9,263</u>	<u>\$ 8,51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50	\$ 564
營業費用	5,869	6,078
	<u>\$ 7,119</u>	<u>\$ 6,64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49	\$ 770
管理費用	1,621	1,056
研發費用	74	44
	<u>\$ 2,144</u>	<u>\$ 1,870</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三)		
確定提撥計畫	\$ 2,943	\$ 4,435
確定福利計畫	4	3
	<u>2,947</u>	<u>4,438</u>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63	171
離職福利	1,080	80
其他員工福利	169,721	156,197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73,811</u>	<u>\$ 160,88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32	\$ -
營業費用	171,579	160,886
	<u>\$ 173,811</u>	<u>\$ 160,886</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 2% 至 10% 及不高於 5%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103 年度係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3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 至 10%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因本公司 104 年度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20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如下：

	102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599	\$ -
董事酬勞	256	-

103 年 6 月 20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3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六、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6,314	\$ 4,32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4
以前年度之調整	97	3,686
匯率影響數	-	5
	<u>6,411</u>	<u>8,045</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10,846</u>	(<u>10,46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7,257</u>	<u>(\$ 2,42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u>\$ 71,610</u>	(\$ 54,108)
稅前淨利（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16,786	(\$ 7,01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909	474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351)	1,37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4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23)	(97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97	3,686
其他	(61)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7,257</u>	(\$ 2,421)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183	\$ 1,53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54	(2,643)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96	43
	<u>\$ 3,833</u>	(\$ 1,070)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 2,280</u>	<u>\$ 2,649</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917</u>	<u>\$ 3,830</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u>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530	\$ -	\$ 3,183	\$ -	\$ 4,713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37	19	-	(4)	552
應付休假給付	307	107	-	(159)	25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2	-	96	-	208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09	-	(118)	191
遞延收入	69	20	-	-	89
備抵呆帳	235	(173)	-	(62)	-
其他	110	(105)	-	(5)	-
	<u>2,900</u>	<u>177</u>	<u>3,279</u>	<u>(348)</u>	<u>6,008</u>
虧損扣抵	<u>21,074</u>	<u>(7,122)</u>	<u>-</u>	<u>-</u>	<u>13,952</u>
	<u>\$ 23,974</u>	<u>(\$ 6,945)</u>	<u>\$ 3,279</u>	<u>(\$ 348)</u>	<u>\$ 19,96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	\$ 13,231	\$ 3,641	\$ -	(\$ 3,461)	\$ 13,41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572	-	(616)	(4)	2,952
未實現處分投資利益	-	1,086	-	-	1,086
未實現兌換利益	1,564	(826)	-	-	738
	<u>\$ 18,367</u>	<u>\$ 3,901</u>	<u>(\$ 616)</u>	<u>(\$ 3,465)</u>	<u>\$ 18,187</u>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441	\$ 96	\$ -	\$ 537
遞延收入	84	(15)	-	6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9	-	43	112
應付休假給付	56	251	-	307
備抵呆帳	141	94	-	235
其 他	-	110	-	1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1,530	1,530
	791	536	1,573	2,900
虧損扣抵	8,650	12,424	-	21,074
	<u>\$ 9,441</u>	<u>\$ 12,960</u>	<u>\$ 1,573</u>	<u>\$ 23,97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88	\$ 1,276	\$ -	\$ 1,564
關聯企業	12,013	1,218	-	13,23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925	-	2,647	3,572
	<u>\$ 13,226</u>	<u>\$ 2,494</u>	<u>\$ 2,647</u>	<u>\$ 18,367</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3 年度到期	\$ 71,668	\$ 73,683
114 年度到期	10,402	-
112 年度到期	-	50,279
	<u>\$ 82,070</u>	<u>\$ 123,962</u>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0,702 仟元及 7,903 仟元。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87 年度以後累積虧損	<u>(\$ 9,626)</u>	<u>(\$ 60,816)</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71</u>	<u>\$ 17</u>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因無可供分配之盈餘，故無稅額扣抵比率。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 102 年度（含）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本公司對 98 年度核定項目尚有不符，業已依法提起行政救濟，該等案件相關之所得稅影響數業已估計入帳。

二七、每股盈餘（虧損）

單位：每股元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u>1.57</u>	(\$ <u>1.98</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u>1.57</u>	(\$ <u>1.9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盈餘（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淨損）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之淨利（淨損）	\$ <u>47,204</u>	(\$ <u>59,88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之淨利（淨損）	\$ <u>47,204</u>	(\$ <u>59,885</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0,010</u>	<u>30,284</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惟因本

公司 104 年度淨利擬用於彌補虧損，且 103 年度為淨損，故均未估列相關費用入帳，亦無潛在普通股存在。

本公司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因執行價格高於 104 年度股份之平均市價，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另 103 年度為淨損，故不考慮稀釋效果。

二八、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0 年 4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330,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4 年，並經 104 年 3 月 12 日召開之董事會決議延長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員工認股權				
年初流通在外	210	\$ 28.57	249	\$ 28.57
本年度放棄	(4)	-	(36)	-
本年度執行	(10)	28.57	(3)	28.57
年底流通在外	<u>196</u>	28.57	<u>210</u>	28.57
年底可執行	<u>196</u>		<u>210</u>	

於 104 及 103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28.37 元及 34.08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 (元)	\$ 28.57	\$ 28.57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1.33	0.33

本公司於 100 年 4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1年4月
給與日股價	37.85 元
執行價格	37.85 元
預期波動率	31.57%~31.62%
存續期間	3~3.5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09%~0.94%

10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71 仟元。

二九、對子公司喪失控制

本公司對研鼎崧圖股份有限公司（研鼎崧圖）持股為 40.37%，原持有研鼎崧圖超過半數之董事會表決權，茲因研鼎崧圖於 104 年 8 月 17 日召開臨時股東會進行董事改選，本公司當選董事席次並未超過其董事席次之半數，因此自該日起本公司對研鼎崧圖喪失控制力。惟合併公司持有研鼎崧圖表決權股份比例為 40.37%，對研鼎崧圖仍具有重大影響。此喪失控制力所產生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計算參閱(二)對子公司喪失控制之利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一)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u>研 鼎 崧 圖</u>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20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1,000
應收款項	154,490
存 貨	20,637
預付款項	31,575
其他流動資產	601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1,859
其他無形資產	4,596
其他非流動資產	4,766

(接次頁)

(承前頁)

	<u>研 鼎 崧 圖</u>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51,897)
應付款項	(30,369)
其他應付款	(19,919)
其他流動負債	(6,424)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03,021)
其他非流動負債	(3,405)
處分之淨資產	<u>\$ 166,693</u>

(二)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u>研 鼎 崧 圖</u>
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	\$ 80,470
減：喪失控制之淨資產	(67,294)
投資成本與取得淨資產價值差異	(6,946)
加：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認列之損失	<u>158</u>
	<u>\$ 6,388</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 101 年後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及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中，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者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	\$ -	\$ 87,936	\$ 88,283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4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14,893	\$ -	\$ -	\$ 14,893
基金受益憑證	3,490	-	-	3,490
合 計	\$ 18,383	\$ -	\$ -	\$ 18,383

103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32,194	\$ -	\$ -	\$ 32,194
基金受益憑證	3,336	-	-	3,336
合 計	\$ 35,530	\$ -	\$ -	\$ 35,5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贖回權及賣回權	\$ -	\$ 364	\$ -	\$ 364

104及103年度無第1級與第2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以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採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算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411,696	\$ 435,6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28,449	37,530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贖回權及賣回權	-	364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599,459	664,94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票據－關係人、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未從事複雜之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及成本大多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就營業活動中產生之外幣部位採取自然避險措施，由財務會計部門依外匯市場變動慎選出口結匯時機並調節各項外幣帳戶比重，以達匯率風險之管理。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五。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利 益	\$ 772	\$ 2,425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貨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等。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選擇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44,677
—金融負債	957	87,93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9,660	111,380
—金融負債	528,303	513,15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因變動利率之存款及借款利率風險之暴險，稅前淨利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增 加	\$ 1,022	\$ 1,004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合併公司

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馬來西亞交易所之電子產業權益工具與基金受益憑證。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1%，因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稅前其他綜合損益之增加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增 加	\$ 184	\$ 355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主要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4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675	\$ 65,421	\$ 1,103	\$ 3,244	\$ -
浮動利率工具	51,248	2,237	124,340	323,905	49,331
固定利率工具	-	-	966	-	-
	<u>\$ 54,923</u>	<u>\$ 67,658</u>	<u>\$ 126,409</u>	<u>\$ 327,149</u>	<u>\$ 49,331</u>

103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7,119	\$ 54,832	\$ 1,900	\$ 2,074	\$ -
浮動利率工具	6,462	9,766	36,192	384,744	115,664
固定利率工具	-	-	94,706	-	-
	<u>\$ 13,581</u>	<u>\$ 64,598</u>	<u>\$ 132,798</u>	<u>\$ 386,818</u>	<u>\$ 115,664</u>

為充分說明合併公司以淨資產及淨負債為基礎所進行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下表亦詳細說明合併公司非衍生金融資產之預計現金流量，按金融資產及其將賺得之利息收入於合約到期日之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編製。

10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資產				
無附息資產	\$ 209,095	\$ 58,599	\$ 28,642	\$ 5,331
浮動利率資產	119,660	-	-	-
	<u>\$ 328,755</u>	<u>\$ 58,599</u>	<u>\$ 28,642</u>	<u>\$ 5,331</u>

10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資產				
無附息資產	\$ 166,033	\$ 102,655	\$ 18,871	\$ 8,156
浮動利率資產	111,380	-	-	-
固定利率資產	-	-	45,346	-
	<u>\$ 277,413</u>	<u>\$ 102,655</u>	<u>\$ 64,217</u>	<u>\$ 8,156</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379,757	\$ 265,906
— 未動用金額	<u>270,243</u>	<u>274,094</u>
	<u>\$ 650,000</u>	<u>\$ 540,000</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u>\$ 149,503</u>	<u>\$ 247,250</u>

三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u>\$ 89,522</u>	<u>\$ 78,276</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u>\$ 7</u>	<u>\$ -</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三) 營業成本與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關聯企業	<u>\$ 7,423</u>	<u>\$ -</u>
營業費用	關聯企業	<u>\$ 173</u>	<u>\$ -</u>

對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四) 其他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u>\$ 68</u>	<u>\$ -</u>
其 他	關聯企業	<u>\$ 180</u>	<u>\$ -</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條件收款。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關聯企業	<u>\$ 66,187</u>	<u>\$ 62,486</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關聯企業	<u>\$ 360</u>	<u>\$ 6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4及103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關聯企業	<u>\$ 1,547</u>	<u>\$ -</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04 及 103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4,909	\$ 16,319
退職後福利	<u>322</u>	<u>237</u>
	<u>\$ 25,231</u>	<u>\$ 16,55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自有土地	\$ 168,270	\$ 252,295
建築物－淨額	<u>56,597</u>	<u>79,579</u>
	<u>\$ 224,867</u>	<u>\$ 331,874</u>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一) 重大承諾

1.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7,407 仟元。
2.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承租運輸工具	<u>\$ 3,170</u>	<u>\$ 2,881</u>

(二) 或有事項

1. 賴光明（即神之腦電腦企業社）於 104 年 11 月對本公司與其他 8 家公司提起民事訴訟，控告本公司與其他 8 家公司侵害其 4 項專利權，求償金額新台幣 5,000 仟元，本公司認為我方並無侵害其專利並已委託律師對前述控訴提出答辯，本公司認為該案件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 臺灣微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4 年 12 月對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要求本公司支付貨款美金 332 仟元，惟本公司認為我方並無支付義務並已委託律師對前述控訴提出答辯，本公司認為該案件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577	32.825 (美元：新台幣)	\$ 84,590
日 圓	74,937	0.2727 (日圓：新台幣)	20,435
美 元	145	7.7509 (美元：港幣)	4,760
人 民 幣	598	4.9950 (人民幣：新台幣)	<u>2,987</u>
			<u>\$ 112,772</u>
<u>非貨幣性項目</u>			
馬 幣	2,028	1.7338 (馬幣：港幣)	<u>\$ 14,893</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 台 幣	91,165	0.1962 (新台幣：人民幣)	\$ 91,165
人 民 幣	2,512	4.9950 (人民幣：新台幣)	12,547
美 元	370	32.825 (美元：新台幣)	<u>12,145</u>
			<u>\$ 115,857</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724	31.650 (美元：新台幣)		\$ 244,464
美 元	285	7.7574 (美元：港幣)		9,020
				<u>\$ 253,484</u>
<u>非貨幣性項目</u>				
馬 幣	3,704	2.1304 (馬幣：港幣)		<u>\$ 32,194</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48	31.650 (美元：新台幣)		\$ 11,014
人 民 幣	3,264	5.0920 (人民幣：新台幣)		16,621
				<u>\$ 27,635</u>

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 1,870 仟元及 14,111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二、附表三。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七、部門資訊

(一) 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集團各公司別之財務資訊，而各公司別皆具有相類似之經濟特性且皆透過統一集中之銷售方式銷售同一類型產品，故合併公司則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合併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故 104 及 103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可參照 104 及 103 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另應報導部門之資產可參照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係以經營衛星導航系統 (GPS) 之軟硬體開發及銷售與行車記錄器之銷售為主要業務，並未兼營其他類別之產品。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亞洲、台灣與歐洲。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4年	103年
	104年度	103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亞 洲	\$ 1,183,032	\$ 692,714	\$ 5,361	\$ 11,624
台 灣	248,862	248,763	249,168	362,775
美 洲	53,580	45,207	-	-
歐 洲	1,158	5,084	-	-
其 他	3,997	2,066	-	-
	<u>\$ 1,490,629</u>	<u>\$ 993,834</u>	<u>\$ 254,529</u>	<u>\$ 374,399</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客戶 A	\$ 343,508	\$ 241,110
客戶 B	176,892	註
客戶 C	註	註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關係	帳列	科目	年 股數(仟股) / 單位(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底 備	註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凱基環城河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300	\$ 3,490	-	\$ 3,490		註 1
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谷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100	2,000	15.38	-		
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股票 好書服文創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50	2,000	13.33	-		
PAPAGO (H.K.) Limited	股票 深圳市祝達優科技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	RMB 1,200	18.00	-		
	股票 M3 Technologies (ASIA) Berha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17,638	HKD 3,517	9.96	HKD 3,517		註 2

註 1：係依 104 年 12 月底之淨值計算。

註 2：係依 104 年 12 月底之收盤價計算。

註 3：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額之比率	授信期間	信託	及	原	應收(付)票據、帳款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銷	(\$ 188,125)	(13%)	120 天	成本加成	正常	\$ 92,339	37%	

註：合併個體間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三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帳	抵額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研亞軟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子公司	\$ 92,339	2.35	\$ -	-	\$ -	併入合併報表範圍之子公司帳	不製範

註：合併個體間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年	投資年底	原年	金額	年初	年底	年	股數(仟股)	底	比	率	持	帳	面	額	有	被	投資	公司	本	年度	認	列	之	備	註	
				年	年	年	USD	USD	USD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	美國	一般投資業	USD 2,370	USD 2,370	USD 2,370	2,370	2,370	2,370	2,370	0.7	100.00	100.00	100.00	\$	241,629	\$	241,629	\$	17,242	\$	17,242	\$	17,242	\$	17,242	\$	17,242	子公司	
	研鼎松園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與穿戴式裝置批發及零售	\$ 52,175	\$ 42,361	\$ 42,361	42,361	42,361	42,361	42,361	5,727	40.37	40.37	40.37	\$	83,538	\$	83,538	\$	15,920	\$	15,920	\$	10,184	\$	10,184	關聯企業			
	PAPAGO (H.K.) Limited	香港	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	59,544	57,072	57,072	57,072	57,072	57,072	57,072	15,550	100.00	100.00	100.00	(27,507	(27,507	(3,395	(3,395	(3,395	(3,395	(3,395	子公司	
	研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酒類飲品批發及零售	38,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800	70.37	70.37	70.37	(26,986	(26,986	(9,493	(9,493	(7,177	(7,177	(7,177	子公司	
	PAPAGO (Thailand) Co., Ltd.	泰國	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	8,850	7,616	7,616	7,616	7,616	7,616	7,616	100	100.00	100.00	100.00	(405	(405	(150	(150	(150	(150	(150	子公司	
	A Maction Co., Ltd.	泰國	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	-	4,960	4,960	4,960	4,960	4,960	4,960	-	-	-	-	-	-	-	-	-	-	-	-	-	-	-	-	-	-	-	-
	PAPAGO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	-	2,325	2,325	2,325	2,325	2,325	2,325	-	-	-	-	-	-	-	-	-	-	(90	(56	(56	(56	-	-
	研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0,000	-	-	-	-	-	-	1,000	100.00	100.00	100.00	(9,906	(9,906	(94	(94	(94	(94	(94	子公司	
研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啤兒參斯特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酒類飲品批發及零售	900	-	-	-	-	-	-	90	30.00	30.00	30.00	51	51	(2,831	(2,831	(2,831	(-	(-	-	關聯企業		
Maction International Inc.	Mact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香港	一般投資業	USD 2,362	USD 2,362	USD 2,362	2,362	2,362	2,362	2,362	2,362	100.00	100.00	100.00	USD	7,350	USD	7,350	USD	545	USD	545	545	-	-	-	-	子公司		
PAPAGO (H.K.) Limited	PAPAGO JAPAN 株式會社	日本	資訊軟體與行車記錄器批發及零售	HKD 788	HKD 788	HKD 788	788	788	788	788	-	45.00	45.00	45.00	HKD	542	HKD	542	JPY	8,085	JPY	8,085	8,085	-	-	-	-	關聯企業		
	PAPAGO, Inc.	美國	資訊軟體與行車記錄器批發及零售	HKD 1,550	HKD 930	HKD 930	930	930	930	930	1,200	40.00	40.00	40.00	HKD	1,319	HKD	1,319	USD	91	USD	91	91	-	-	-	-	關聯企業		

註 1：大陸投資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 2：合併個體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業已全數沖銷。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2)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2)	本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2)	本年度匯出金額 (註 2)	或收回金額 (註 2)	本年度收回金額 (註 2)	本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損益 (註 3 及 5)	年底投資價值 (註 2)	截至本年底已匯回投資收益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研勤軟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與行車記錄器批發及零售	\$ 74,925 (RMB 15,000)	註 1	\$ 76,285 (USD 2,324)	\$ 76,285 (USD 2,324)	\$ -	\$ -	\$ -	\$ 76,285 (USD 2,324)	100.00%	\$ 17,329 (USD 546)	\$ 241,165 (USD 7,347)	\$ -

本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經核准投資金額 (註 2)	\$ 76,285 (USD 2,324)	會經大陸經濟部審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 2)	\$ 276,994 (註 4)	規定額

註 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按 104 年 12 月底之匯率 US\$1 = \$32.8250 及 RMB\$1 = \$4.9950 換算。

註 3：係按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 US\$1 = \$31.7390 換算。

註 4：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 (合併股權淨值 60%) \$461,657 x 60% = \$276,994。

註 5：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問財務報表認列。

註 6：合併個體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業已全數沖銷。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簡良益



PAPAGO![®]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PAGO Inc.

台北市114內湖區港墘路200號4樓

4F, No. 200, Gangqian Rd., Neihu District, Taipei City, 114, Taiwan (R.O.C)

☎ 02-8751-0123 📠 02-8751-1323